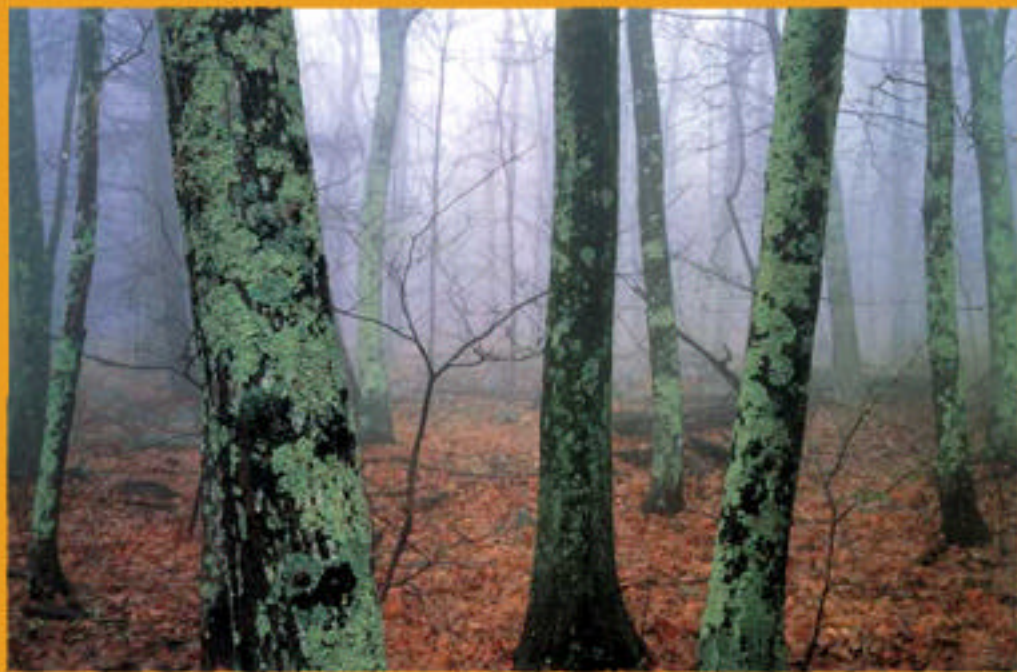


中外名人传记百部

ZHONG WAI MING REN ZHUAN JI BAI BU

庄子传



北京圣碟科贸有限公司制作

中华名人传记

庄子传

XXX 编著

目 录

第一章 庄子其人.....	002
一、生逢战乱 热爱自然.....	003
二、贫困清高 蔑视权贵.....	008
三、浪迹天涯 漆园为吏.....	017
四、归隐田园 讲学传道.....	047
五、著书立说 安度晚年.....	066
第二章 文化巨著《庄子》.....	082
一、《内篇》.....	083
二、《外篇》.....	115
三、《杂篇》.....	122
四、寓意深刻 文字优美.....	127
第三章 评价.....	134

第一章 庄子其人

五千年灿烂悠久的中国文化曾经在人类历史上创造过无数奇迹，战国时期，正是中国古代思想大解放、学术大发展的时代。在众多学者中，有一位大思想家庄子，是道家集大成的人物。可惜，关于他的生平事迹，古代文献中确切的记载不多。但是，我们可以根据《史记》和《庄子》以及历史上的传闻轶事来了解庄子的大概生平。

庄子姓庄，名周，字子休，宋国蒙县（今河南省商丘市，一说今山东省曹县）人。庄子的生卒年代难以确知，大约在公元前368年（周烈王七年）—公元前286年（周赧王二十九年），与孟子（约公元前372—公元前289年）大致同时而稍后。因此庄子大体生活于战国中期。

庄子生活的时代并非天下大治的繁荣时期，当时天下分成许多小的诸侯国，且大小战争连年不断，庄子作为一个没落贵族家庭出身的知识分子，忧民感伤，只好走隐遁一途。他的生活是贫困的，曾向监河侯借过粮，并受到戏弄；还曾靠织草鞋为生。他见魏王时穿着打补丁的粗布衣服、破烂的草鞋。虽然一生贫困，

但他乐天知命，安贫乐道，淡泊利禄，并且时而对统治者进行无情的嘲讽。他一生朋友不多，门徒也很有限，官场与学界名人中惠施与他交往最深。两个人虽然在人生追求和学术思想上的分歧都很大，但是两人却有着非常深厚的友谊。

庄子少年时在蒙县的一位章老先生办的私塾中学习。20多岁的时候，开始四处远游，曾到过楚、魏、鲁、赵等地，庄子非常喜欢楚越之地。30多岁的时候，在蒙邑出任漆园吏。可是没干几年他就辞官了，回到蒙县，与战国时代其他思想家一样从事讲学与著作。著书《庄子》，给后人留下了极其宝贵的思想文化遗产。

一、生逢战乱 热爱自然

1

战国中期，正是中国古代社会大发展大变革的时代，当时周天子的权威丧失殆尽，各个国家的诸侯纷纷割地相继称王称霸。春秋时期有大大小小约100多个国家，到了战国时代，经过激烈争战，诸侯国的

数量大大减少，主要形成了秦、齐、楚、魏、赵、韩、燕7个大国，和鲁、宋、越等小国。为了争夺土地，各个诸侯国之间的战争也愈演愈烈，动辄出兵十万数十万，一次战役短则数月，长则可以旷日持久至好几年。战争给广大老百姓的生活带来许多灾难。

在庄周生活的蒙县也不例外。15岁左右的时候，庄周正在蒙县的一个私塾里读书。每天放学后回家时，庄周一路上都能看到荒芜的土地，破败的村庄。由于各国之间战争爆发频繁，再加上执政者奢侈，农民们有的被抽去当兵，有的被征去服役，村子里剩下的大多是老人、妇女、儿童。如果是在以前的春天，大家都下地耕种，熙熙攘攘，到处都可以看到人们忙碌的身影。到休息的时候，大家一起坐到树荫底下，喝水、乘凉、讲笑话，笑声总是传出很远很远。可是现在，本来是忙碌的季节，田野里却冷冷清清的，偶尔可以在好大的一块地里看见一位年迈体弱的老人在慢慢地用锄头挖那贫瘠的土地。

看到这些景象，庄周心里十分难过，同时又产生了对学校中所学的东西的怀疑，觉得它们与现实十分不相符。在学校，先生给他们讲自古以来出现的圣人，让他们学习圣人的思想，培养他们具备圣人的品格，以准备有朝一日可以辅佐君王。而圣人们都是提倡仁义礼智的，要求人们要有爱心，要具有孝、悌、仁、

义、忠、信、贞、廉等等的高尚品德。先生还说，只有学好了这些，才能成为一个士，也才有可能当官。在现实中那些所谓的士，确实是满腹经纶，开口孔丘墨翟，闭口尧舜文武，可是他们当了官以后，又有几个不是与那些昏庸残暴的君王们同流合污呢？可见圣人所说的仁义礼智已不再是人们心中高尚的品质，它完全只是无耻的人们捞取名声和利益的手段。因而，仁义礼智对广大老百姓没有多大好处。

一开始的时候，庄周还把自己这些疑问向章先生提出来，可是，先生总是回答他说，自孔子以来，学者们都是这么说的，那便是正确的。听多了这种不能让人满意的回答，庄周便不再提问了，他宁愿一个人找书看，来解释这些疑问。后来，庄周发现了老聃写的一本名为《老子》的书，他非常喜欢，认为很值得去研究。

2

一天放学后，庄周又来到小河边。河水清澈见底，岸边的树木郁郁葱葱，空气清新，让人心旷神怡。庄周不免惊叹，大自然时刻都在向人们奉献，可从来不

表白自己的功劳，也不讲什么仁义道德。而那些整天拼命为自己谋求利益的人，却虚伪地大讲仁义；那些以强欺弱的人却谎称自己的行为是大仁大义的。

庄周细致地观察河边的各种小动物，各种花草。他看小虫之间如何戏耍、打架；看蚂蚁怎样合力搬运它们的食物；看蜜蜂怎样在花草之间传粉。累了，他就躺在草地上，望着蓝天出神。偶尔有一群小鸟，从他眼前飞过，在林子里自由任意翱翔。几只小鸟落在河边的树上，叽叽喳喳地叫着，仿佛在向同伴说着什么快乐的事情。还有几只小鸟落在草地上，有的扑扑翅膀，还用尖尖的嘴巴梳理着羽毛；有的则迈着悠闲的步子，在草地上走走停停。庄周觉得十分有趣，便轻手轻脚地向草地上的小鸟走去。

小鸟一见庄周向它们走过来，立刻惊慌地呼啦一下全都飞走了。

望着飞远的小鸟，庄周陷入了沉思。圣人们总是说人是万物之灵，人是世界上最高尚的动物，可是，有时候，人比动物凶恶、残暴。小鸟们是多么自由自在啊！而人却生活得如此沉重。小鸟们之间是多么地平等，多么地友爱，而人与人之间却充满了欺骗、充满了勾心斗角，甚至是充满了暴力。人类是那么地贪得无厌，为了一次次暂时地满足他们的贪婪，他们发动了一次又一次的战争，完全不顾战争已使多少田地

荒芜，多少村庄破败。自从人类主宰了大自然，小鸟们就对人类充满了恐惧和戒心。如果能建立一个小鸟再也不会害怕人的世界，那该有多好啊！我就可以和小鸟一起玩耍，一起做游戏了，我还要给它们找来干草，帮它们建筑牢固温暖的窝……

想着想着，在花草的香气中，庄周躺在河边草地上睡着了。

他变成了一只蝴蝶，扇动着轻盈的翅膀，在花草丛中飞舞，一会儿又飞得高高的，与别的蝴蝶一起追逐嬉戏。他飞到田野里，看到人们都在地里热火朝天地劳动。他与蜜蜂说话，与小鸟赛跑。他又飞到水面上欣赏自己美丽的倒影。他停在美丽芬芳的花朵上休息。想去哪里就去哪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忽然，一阵大风铺天盖地而来，将他吹得摇摇晃晃。风越来越猛，将他吹到地上，摔得很重很重。

他猛地睁开眼睛。他发现自己躺在草地上，摔得那么重，也不觉得疼。他才想起来，原来自己刚才在草地上睡着了。庄周又想起刚才的梦，不知是庄周在梦中变成了蝴蝶，还是蝴蝶在梦中变成了庄周。

庄周抬头看看天色不早了，急忙爬起来，向家里跑去。

二、贫困清高 蔑视权贵

庄周家里祖上曾是贵族，但后来慢慢走了下坡路。等到庄周父亲这一代时，家里已经完全没落了。在这样一个战火连天、苛捐杂税繁多的年头，庄周家里也是十分地贫穷。庄子从小就穿粗布衣服，每天只能靠吃些粥和野菜等勉强填饱肚子。而且，庄子的一生都是这么地贫困。

庄子见魏王的时候，身上穿着很旧的粗布衣服，上面还补了好几个补丁，脚上穿的鞋更破，鞋帮和鞋底都快要彻底分开了。为了不使走起路来，鞋底拖到地上发出“啪啪啪”的响声，只好用一小段麻绳把鞋底和鞋帮捆到一起。魏王一见到庄周这身装束，心里就暗笑庄周的贫穷，可是，脸上还是装出一副关心的样子，说：

“先生，您怎么弄得如此疲惫呢？”

庄周回答说：“魏王，我这是贫穷，而不是疲惫。”

魏王问：“那先生所谓的疲惫与贫穷又有什么区别呢？”

庄周回答说：“志士有道德而不得施行，因而在失望中，心中没有一个精神支柱，没有自己的理想追

求，那样才能说是疲惫。像我这样的衣服破烂，鞋子磨穿只能说是贫穷，因为我有自己的精神支柱，我有自己的理想追求。”

魏王又问道：“既然您有自己的精神支柱，又有自己的理想追求，那么为什么搞得如此贫穷呢？”

庄子回答说：“我的贫穷不是我造成的，而是这个民不聊生的战乱时代造成的。大王难道没有见过那善于腾跃的猿猴吗？它们在楠、梓、樟之类树枝又直又滑的树林中时，揽枝而跃，在其间怡然自得。它们身手敏捷，动作迅速，就是羿与蓬蒙这些善于射击的也不能瞄准射中它们。等到它们在柘、棘、枳、枸等之类带刺的灌木丛中时，它们行动谨慎而左顾右盼，内心震惊，畏惧战栗，每走一步都小心翼翼的。这时候，猿猴并不是因为过度紧张而使筋骨不像先前那么柔软灵活，而是因为它们正处于的形势不利，不足以施展它们固有的本领，像现在我们所生活的这个年代，君王都是那样的昏庸，大臣都是那样的残暴，远胜于猿猴们所碰到的荆棘。生活于昏君与乱相之世而想要不贫穷，怎么可能呢？”

自从庄周廷见魏王，在宫殿面无惧色地回击魏王后，庄周的名声开始传遍宋国，也传到了其他国家，许多人都知道宋国有个贫困而生性高傲、思维敏捷能言善辩的庄周。

楚威王听说庄子才学很高，尤其是辩术，就派人带上厚礼，请他去楚国做国相。听使者讲明来意后，庄周面对高官厚禄丝毫不动心，说：“千金，真是一笔大钱；卿相，又是多么尊贵的地位呀！可是你就没看见过祭祀时用的牛吗？人们用很好的食物来喂养它好几年，然后给他披上美丽的有花纹的锦绣，牵进太庙去充当祭品。到了这个时候，它就是想当个小猪，以免受到宰割，也办不到了。你们走吧，我不会到楚国去为官的。”

使者听了，还不死心，劝他说：

“先生，您再想一想吧，这可是个多少人梦寐以求的官位啊！”

庄子不耐烦地摇摇头说：“你们还是赶快走吧，不要污辱了我。我宁愿像乌龟一样在池塘里自寻快乐，也不愿意受一国之君主的约束。我不做官，是要让我心中永远地自由快乐。”

庄周拒绝了使者，继续专心研究他的学问。庄周的学说逐渐形成体系，越来越丰富。但这并不能改善他那贫穷的生活。这几年庄周多是靠到河边钓鱼，到市场去出售，然后换些粮食，勉强维持生计。

最近十几天，天气不好，阴雨连绵，家里的那一点点粮食早就已经吃完了，庄周又无法出去钓鱼到市场上换粮食。很快附近也找不到野草了，眼看着就要

断粮。

实在没有办法，庄周只好打定主意到别人家去借些粮食。一出门，阵阵寒风吹得饥饿的他直打哆嗦。这才想起来，还不知道要到谁家去借。边走边想吧。有一个朋友家可能会有，但是距离太远了，这么大的雨，根本就走不到。距离较近的朋友，情况肯定跟他差不多，也是无米下锅了，要不然的话，肯定会给他送一些来的，他非常相信他的朋友。

庄周就这样边想边漫无目的地走着。雨越下越大，庄周累得走不动了，看到前面刚好有一处人家，便赶紧走过去，想在大门口走廊里休息会儿。走到那儿，庄周认出来那是监河侯的家。监河侯虽然是一个愚蠢的贪官，但是，他曾慕名庄周的学说拜访过庄周，庄周在写字和文章上也曾给过他不少指点与帮助。况且，监河侯也曾经满心感谢地说过，庄周帮了他的忙，以后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地方，就尽管找他。于是庄周怀着希望，敲响了监河侯家的大门。

监河侯听到仆人的通报后，便皱起了眉头。下着这样大的雨，像庄周这样贫穷的人到我这儿来，除了让我帮忙，还能有其他的事吗？我可不打算把粮食借给这个除了学问什么都有的穷困书生。他吩咐仆人将庄周带进客厅。稍后，便迈着笨拙的步子，摇晃着肥胖的身子走进客厅。

一进门，监河侯便装出一副很热情的欢迎的态度，说：“下这么大雨，庄先生今日竟赏脸到寒居来拜访，有失远迎，有失远迎啊。”说着，便过来拱手施礼。

庄子连忙还礼。还没来得及开口说话，监河侯看见庄子身上淋得跟落汤鸡般湿透，正在那儿打寒颤，就故作惊讶地说：

“庄先生真是雅兴啊，还是雨中漫步而来。您今日是不是找我讨论什么学问上的问题呢？”

庄周听了这话，心中暗想：看样子，监河侯已猜出我这次来找他的目的了，而且好像并不打算帮我。但是现在已经没有其他办法可想了，既然已来到这儿，就说吧。庄周低着头，说道：“今天到您这儿来，没有什么其他的事情，只想请您帮个忙，借给我一小袋粮食，等这雨一停，我便给您还过来。”

监河侯一听，十分爽快地说：

“行。等到秋天我得到我的俸禄和一邑租赋金，别说一小袋的粮食，我借给你三百两金子。怎么样？”

“我只想您现在借给我一小袋粮食。”

“啧啧。”监河侯做出一副十分为难的样子，说：“现在我也是一顿饱一顿饥的呀，真是帮不上您的忙。”

庄周仿佛脸上被抽了一巴掌，感到非常的羞耻。明知道他是一个小人，还要到这儿来了，自讨苦吃。

庄周抬起头，盯着监河侯，四目相对，监河侯立

刻就心虚地低下了头。

“应该挫一挫这样的小人。”庄周想到。于是心平气和地说：“您要是也没有办法，那就算了吧。现在在外面正下着雨，我在您这避会雨，就给您讲个故事吧。

“昨天，我在路上行走，中途听到有声音喊我。我停下脚步，四周寻找，却没发现一个人影。我一低头，才发现原来在干枯的车辙中有一条鲫鱼，正是他在叫我。我走过去，对他说：‘鲫鱼啊，你在这里做什么？你喊我有何事吗？’

“鲫鱼的口一张一合，十分痛苦地说：‘我本来是东海水族里的仆臣，一场大水把我冲到了这里，一时没有办法回去。现在在这车辙里已快完全干涸了，你能不能行行好，帮我到附近去运一斗水来，救救我？’

“我说：‘行。这只不过是举手之劳。但是，你必须等一阵，等我游历吴国与越国，说服这两国的君主，请他们把西江的水引来迎接你，可以吗？’

“那鲫鱼一听，气得脸色都变了，说：‘我失去了与我常处的水，我没有容身的住所。现在我得一斗的水就可以活命，我只求你帮我这一个小忙，你却说出这样的话，你还不不如早晨到干鱼市场去找我！’”

说完这个故事，庄周也不等监河侯再说话，便拿着空口袋，愤然离去。

是的，人类就是这样，自从远古时代的淳朴自然之风丧失以来，人类就像生活在漫漫长夜、茫茫大雨中一般，尔虞我诈，勾心斗角。正直、善良的人反而成为一些富人们嘲弄的对象。

何时才能让人间重新充满温暖？何时才能让人与人之间坦诚相待，互相同情，互相帮助，让每个人都生活得很幸福？

第二天，雨停了，庄周拿着钓鱼竿，到河边钓鱼。庄周知道自己应该再寻找一条新的谋生方式，庄周发现，河边长着许多葛草，很适合做草鞋，不如每天采些葛草，做成草鞋，拿到市场上去卖，应该是一个很好的主意。

于是，庄周开始了采葛织鞋的工作。每天都到河边去采些葛草，整理后便在家中编织，隔三两天便把织好的鞋拿到市场上卖。靠织草鞋，庄周的生活有了一些稳定的收入，可以勉强维持温饱。

庄周自己背着草鞋到蒙邑的市场上卖。他与小贩们一起，向来来往往的人们兜卖自己的货物，一点儿也不觉得窘迫，反而觉得怡然自得。他觉得自己是自食其力，而不像监河侯那样，与执政者同流合污，不劳而获，榨取民脂民膏。

这天，庄周看书有点儿累了，便坐到小凳子上编织草鞋。有人进来通报，说宋国重臣曹商到了。

曹商走进屋里，与庄周相互施礼问好，闲聊了一会儿后，曹商起身，引庄周走到门口去看他停在村口的马车，说：“能猜出来这里一共有多少辆马车吗？”

庄周说：“这么多，一下子猜不出来。”

曹商说：“这里一共有百辆马车。”

庄周没有说话，只是看着他，点了一下头。

曹商接着说：“这些马车都是我凭自己的本事得到的，当初宋君派我出使秦国的时候，只给我配备了几辆马车。可是，当我不远千里跋涉到秦都咸阳，见到秦王时，却凭着我的三寸不烂之舌，使秦王对我十分满意，我离开时，他赐给我私人九十多辆马车，与原先的一共凑成一百辆。除君王外，很少人能拥有这么多的马车。”说完这些话，曹商才把他的眼神从他的车队上移开。

庄周还是没有说话，只是看着曹商，脸上带着微笑。

曹商越说越高兴，不免开始炫耀自己：“我们俩比起来，可真是互有长短处啊。你住在这样偏僻的陋巷里，要靠自己编织草鞋拿到市场上去卖来维持生活，搞得自己面黄肌瘦。这是多么乏味，多么可怜的生活。你这样的生活正是我所短缺的。但是，我可以使有一万辆以上马车的君主觉悟、喜欢我，而把我的马车由几辆增加到100辆。这是我的长处。”说着，还故

意看了一眼地上的葛草。

庄周望着得意忘形的曹商，说：“我听一位刚从秦国回来的医生说，秦王得了一种疾病，身上长了许多痈疽和痤疮，正在四处召请医生。并且听说秦王还有规定：能破除痈疽、溃烂痤疮的，可以得到马车一辆；如果不嫌脏臭，用舌头去舔痤疮的，可以得到马车五辆。所治愈的越卑下，可以得到的马车越多。你刚从咸阳回来，又见过秦王，真有这回事吗？”

曹商一听，觉得很茫然。心里想：我见秦王时，他穿着衣服，没看见什么痈疽与痤疮呀！正想着，庄周又问：

“你见了秦王还不知道呀？”

曹商一听庄周追问，赶紧回答：“知道，知道，是有这么一回事。”生怕显得他不知道秦王的事。

庄周又说：“那么你呢，你治疗的是痈疽，还是痤疮呢？你用舌头舔过秦王的痤疮吗？要不然，你怎么得到这么多的马车呢？”

在庄周这一连串的问候中，曹商才明白过来，原来自己已经被庄周讥讽了一番。他张口结舌，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庄周看着曹商狼狈的样子，忍不住放声大笑，笑得曹商的脸色由红转白，再转灰。

庄周笑够了，毫不客气地说：“你快走吧，不要

错过了捞取更多马车的时机！”

三、浪迹天涯 漆园为吏

1

自从孔子开创私人办学以来，到战国中期，各个诸侯国都出现了许多私塾。庄周从15岁左右开始，就在蒙县的一位章老先生办的私塾中读书。

私塾里，章老先生讲到楚国时，表现出了自相矛盾的态度：讲到楚人废止礼仪，不遵教化，而妄图觊觎周鼎，章老先生每每是摇首蹙眉、深恶痛绝的样子；可是若是偶尔说到了楚国的山水之灵秀、物产之丰饶，人民之勤谨，章老先生则又津津于口，神色间又大有憧憬和向往的样子。庄子对这一点颇感到惊讶。

楚国至战国初期，已发展成为一个泱泱大国，它以江汉流域为中心，西逼巴、蜀，北进中原，东侵海滨，南濒五岭，事实上已对中原各国构成了明显的威胁。国势壮大，疆场传捷，大大提高了楚国在周王室与诸侯之间的政治地位，楚国已是一个举足轻重的发言者和参与者了。诸侯会盟，天子郊祀，楚国亦远远

不是一个可有可无的角色了。

虽然是一个大国，但楚国的文化风物，楚人的日常生活，对于中原人来说，仍然是个谜，一方面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另一方面则仍含有粗鄙的主观印象。华夏嫡传素来蔑视“蠢尔蛮荆”，当然是造成人们对楚越这种观点的主要原因；同时，关山遥远、交通不便，再加上战事不断、战火连绵，则又是构成夷夏不通的客观原因。

庄周从小听中原的人谈到楚蛮，总是用一种鄙夷不屑的口气，但言语间又明明流露出欣羡向往的神情。尤其是楚地沅湘之间特异的风物民情、山水胜景，引起庄周的极大兴趣。因此，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庄周产生了一个强烈的愿望，他想亲自到楚国去看一看。对庄周来说，仅仅是那些粗略的讲述，已经为他勾画出了一幅亲切而又诱人的图画。他在这幅图画中发现了与自己的志趣性情相一致的，合乎人性的，天然朴素的清新生活，这种生活与他现在正置身于其中的生活迥然不同。他现在的生活，浸润着虚伪的仁义理想，被礼治的说教重重枷锁着，沉重、阴黑，不堪忍受。他早就想弃之而去，去追寻一种适意任性、忘我天真的生活。而楚地的生活，正是这样一个符合他理想的范本。当他勉强忍受那些圣训的聒噪时，他心里暗暗打定了主意。他要离开蒙邑，走出宋国，漂泊江湖，

浪迹天涯，而首先要去的地方，当然是楚越之地。

在23岁左右，庄周告别了家乡，由中原向南方出发了。

越往南走，山村水郭之间，异国风情一点点地向庄周显露出来。楚国之殷，殷于山水，楚国之灵，亦灵于山水。山重水复、柳暗花明，楚国的风神气质就蕴藏在变化无穷、绚烂多姿的自然胜景中。庄周每天向着触眼皆新的景色出发，心中始终充满着克制不住的激动。一路上走走停停，经过了无数的村落城邑，阅识了无数森林湖泊；见到真正的楚人，听惯了陌生的楚语，交了一些楚人朋友，知道了许多美丽动人的传说故事，春暖花开时节，他来到了洞庭湖南部的沅湘一带。

沅湘之间，池泽遍布，溪流如织，森木茂盛，花草繁多，到处洋溢着热烈的生机。人们大多以捕鱼、打猎、耕种、织布为生，各自营谋。山川秀丽、物产丰富，只要勤快劳动，就可以丰衣足食，因此，这里的百姓显得乐观开朗、精神饱满。这里不论是田夫野老，织妇村姑，还是荒陬蛮氏，都能即事而歌，即兴而舞，天真烂漫，无拘无束。阡陌间，水泊上，不时可以听到婉转清亮的歌声；村落里，旷野上，不时可以看到狂欢喧闹的场面。楚人的不遵教化、行为无端，庄周亲自感受到了。

这就是他千里迢迢溯远从之的生活。在此之前，庄周从未经验过像楚人这样完整地保存着人之初的原始天性的生活。在深深的震惊之后，喜悦与亲切的激情很快喷涌而出，像洞庭的湖水一样注满了他的心胸。他觉得自己像一条搁浅的鱼儿，重新回到了波渺水清的大湖中。

从此，沅湘之间多了一个奇怪的中原人，他性情随和，忠厚诚实，不像中原来的商人那样势利，也不像中原来的大官那样伪善严肃。热情的楚人先是疑惑地打量他，很快他们就喜欢上了他。他们开始与他聊天、玩耍、做朋友。在与他们的亲密无间的交往中，庄周了解了大量沅湘之间的民情风俗，对楚人的民族性格和文化习惯也有了越来越深的体会。

楚地的风俗，与中原大不相同。比如，楚人确信自己是日神与火神的后裔，日、火的颜色为赤，所以楚人崇尚赤色，进而发展到喜爱所有浓烈的色彩，他们的袍衣裙袖，丝锦织品和各种手工艺品，都用各种绚丽的色彩精心装饰，美不胜收。

楚国立国较晚，楚族脱离原始蒙昧生活的时间也不久远，他们固有的文化还很贫弱，虽有楚言、楚文字，但还没有用母语创作的典籍，楚国的典章制度，多从华夏诸国取法仿效。中原的礼治文化对楚国也有一定影响，但主要体现在上层的贵族社会，而对普通

的民间老百姓的影响很小，尤其在沅湘一带，淳朴的楚人还根本就不知道礼治为何物。庄周对此颇感幸运，既为楚人，也为自己。在他看来，楚人没有接受仁义礼智之类的教训，没有学习那些污染心灵、禁锢意志的学问知识，却擅长用超凡的想象来弥补知识的欠缺，通过与大自然的水乳交融、浑然无间来达到对生命和世界的认识，这才是真正的为人之道。楚人的纵情山水、诡思横逸、能歌善舞，是一个人生活的理想方式；沅湘之间，是一个人追求幸福，获得永恒的幸福乐园。

一天，庄周又到市场上一个卖手工艺术品的地摊上欣赏那些精美的饰物。卖东西的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他见庄周蹲在那儿看得很有兴趣，便给他讲解了每一样饰物是怎么做成的，每一样又是代表什么意思。

小伙子发现庄周对其中的两样饰物爱不释手，就对庄周说：“这两样确实是我今天带来的所有的饰物中最好看的两样。你喜欢，就送给你吧。”

庄周一听，十分不好意思，说：“这怎么可以呢？”

“你拿着吧，我用两天的时间就可以做出一个来的，你不用介意。”

“可你这儿本来是在卖东西呀，我给付币，跟你买吧。”

“不用不用。我看你整天游来逛去的，对我们也

很和气、友好，不像那些专门欺骗我们楚越人的中原商人。我们可以做朋友。朋友之间不用那么客气。太客气就见外了。”说着，把那两样美丽的饰物塞到庄周手中。庄周只好谢谢他，收下了饰物。

与楚越之人在一起住的时间长了，庄周觉得自己也成了个“蛮子”。他在章老先生门下读书时经常萌动的那种对虚伪的圣人礼义的反感，好像在楚越南蛮的身上找到了知音。如果天下的人都能像南蛮们这样具有高尚的品德而不懂得什么叫仁义礼智，该多好啊。如果天下人都像那位卖东西的小伙子那样说“喜欢就送给你吧”，那诸侯国间的一切纷争不都结束了吗？他是多么希望自己能够一辈子住在这个地方，再也不想回中原去。他不愿看到那些逃荒的农夫，那些破败的房屋，那些征战不休的士兵。

可是，庄周仍能感到他在内心深处并没忘记那些在苦难中挣扎的农夫们。他不能在这儿长久地住下去，他必须回到中原去。他要向天下人宣传这种南蛮的生活方式，让普天下的人，都过上幸福的生活。这种责任感越来越强烈，它促使庄周急切地踏上了北归的路途。

庄周回到蒙邑已是三年之后了，宋国依然是一片萧条的景象，与楚越一带的富饶安宁形成鲜明的对比。但是，这毕竟是庄周从小所熟悉的祖国。因此，庄周

心里有一种既悲又喜的感受。

为了实现让各诸侯国废除礼法、停止战争的理想，庄周这次没有在蒙邑久留，他开始到中原各诸侯国去宣传楚越风情和他的学说。

2

庄周想起好朋友惠施在魏国任宰相，于是决定先到魏国去。可是，在庄周到达魏国之前，已经有人先到相府去找惠施报告了。

惠施召见了来人。那人对惠施说：“禀告大人，有人要篡夺您的相位。”

惠施说：“要篡夺我相位的人是谁？”

“是庄周。”

惠施一听，很吃惊，说：“庄周？他不是到楚越之地阅历民情去了吗？”

“他已经回到蒙邑了。他说这几年漫游南蛮，学问有了很大进步，要来游说魏王，取代您的相位。”

惠施已经好久没有得到庄周的消息了。今天却突然听说他要来游说魏王，不免心中颇为吃惊，庄周的为人，他可是了解的。庄周无意于走仕途，又是自己

多年来的好朋友，庄周决不会做出不利于自己的事，这一点他是可以肯定的。可是，庄周那个傲视王侯的性格，如果在言谈之间冲撞了魏王，魏王又是那种有时发起火来残暴如虎狼的人，弄不好可就闯大祸了。不行！不行！如果不事先找到庄周，让他就这样去见魏王，那我惠施也就太不够朋友了。

但是，怎么样才能找到庄周呢？大梁街上那么多人，要找一个人真不容易。惠施心里非常着急，可一时也拿不出什么好办法。他先安顿好来报告的人，再慢慢拿主意。

第二天，惠施想出了一个好办法。他让手下写了一张通缉令，说相府正在寻找一名叫庄周的人，描述了庄周的长相，请知情者报到相府，然后令人到大梁城里四处张贴。

庄周一路游山玩水而来，到了大梁城的时候，已是三天之后了。

大梁城是魏国新建的都城。熙熙攘攘的人群从城门进进出出，好不热闹。庄周走进城门，看见许多人围在一旁，正在看墙上贴的一份告示。他挤不进去，站在人群后面，踮起脚尖，看清楚了告示上的内容，才知道自己已经成了相府通缉的对象。

庄周乘周围还没有人认出自己，急忙转身走开。这告示使他心里又气愤又失望。

一旦当了官，人都会变得如此狠毒吗？“无文者富”，一点儿都没错。不狠心就当不了官，凡是当了官的，都是狠心的人，即使本来不是狠心的人，进了官场，也会变狠心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啊！惠施呀惠施，我原以为你是一个正直的人，没想到你也是一个爱官不要良心的人。

我一直都把你当成我最好的朋友，可是，你居然这么对我，如此的不信任，如此的无情。再说，惠施你也太小看我庄周了吧，我也不是那种会损害朋友的人啊。这些年来，算我看错人了。

罢了，罢了，还是走吧，还没见到人，就贴出通缉令，跟这样的人交往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

不行，我倒要去找找他，我看看他惠施到底变成什么样的人了，看看惠施到底能把我怎么样？主意一定，庄周便往相府走去。

到了门口，守门人进去通报了。不一会儿，惠施从里面来到门口。惠施老远就认出了庄周，但他没有把庄周带入公堂，而是领他到了自己住的地方。

没等惠施开口说话，庄周便抢先拱手施礼说：“宰相大人，近来可好？”

惠施连忙边还礼边说：“庄兄，我们之间还何必多礼。……我……”

庄周立刻又抢过话来，说：“我可配不起与大人

称兄道弟。难道外面贴的告示是我看错了吗？你现在是万乘之国的宰相，而我却只不过是一介草民。但是，你当你的宰相，我做我的草民，我一点都不羡慕你。我今天来，就是为了让你明白这一点。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说过，在南方有一种鸟，叫鹓（鸟），它从南海出发飞向北海。一路上，如果不碰到梧桐树它就不停下来休息；不是竹子的果实它不吃；不是味道清甜如甘醴的泉水它不喝。因为它生怕别的东西玷污了它高洁的身体。有一天，一只鸱鸢得到一只发臭的死耗子，看见鹓（鸟）从它上面飞过，它惊慌失措，以为鹓（鸟）要过来抢它的食物，便仰视上空，口里发出‘嚇嚇’的声音。现在，你也想拿你大梁的相位来‘嚇’我吗？”

惠施听他说完，哈哈大笑，拍了拍庄周的肩膀说：“几年不见，你耿直的脾气真是一点儿没变。不过，你也应该给我一点儿时间，听一下我的解释。我惠施毕竟也不是那贪恋死耗子之辈啊！”于是把这件事情详详细细地对庄周讲了一遍。

庄周听惠施把事情的由来讲了后，心中很愧疚，说：“刚才我的脾气也太急了，请你原谅我这一回。”

“庄兄，我们俩，谁还不知道谁啊？”

误会解除后，惠施命人端上茶来，两个好朋友边饮边谈。庄周给惠施讲述了在楚越的见闻，还有他自

己对楚越人那种生活的看法。惠施给庄周讲述了几年来他在官场上怎么努力，取得魏王的重视，被任命为宰相。惠施留庄周在他府上多住几天，庄周答应了。

这天，庄周正在庭院里观赏花草，惠施来找他，说：“魏王听说你在大梁，想见见你。”

庄周想起上次见魏王时，两人都闹得不愉快，说：“我不想见他。”

“你看在我的面子上就去一趟吧。魏王在各诸侯中，算得上是比较尊重人才的。而且，魏王看过你以前写的文章，对你的学说有所了解。这也是一个难得的机会啊！”

“我不想结识什么魏王，也不想到魏国捞取一官半职的。我觉得没必要见魏王吧。”

“我已经答应魏王了，你若不去，我不好交差啊！理解你那一套无为学说的人还不是很多，魏王既然表示了他对此感兴趣，你就去一趟吧，就当是一次你的学说宣传。”

看着惠施再三请求，也为了惠施能交这个差，庄周勉强答应了下来。

第二天，庄周与惠施在约定的时间来到王宫。

魏王问了庄周一些他在楚越的生活。庄周一一回答了他。

过了一会儿，魏王说：“先生，虽然就像您描绘

的那样，楚越确实是一个山水秀丽的地方，但您在山林村野里跟南蛮住在一起，只有粗茶淡饭可吃，您还不是离开了那儿，到我这儿来，想尝尝我这里的美味佳肴吗？”

庄周看了惠施一眼。惠施明白庄周的意思：我到这儿来，魏王又把我当成众多想巴结他的人中的一个人了，真是污辱了我。惠施也不好说什么。

庄周回答魏王说：“大王，我离开楚越，并不是因为不想与楚越的人们住在山林村野里，我今天到您这儿来，也并不是想一尝您的美味佳肴。我来这儿，是应我的朋友惠施的要求，来慰劳您的。”

魏王一听，狂笑不止，笑停了，用他惯有的嘲讽的口气说：“我是一国之君主，先生您只是一个普通百姓，我还需要慰劳吗？您拿什么来慰劳我呢？”

愚蠢的人们就是这样，以为自己拥有了权力和财富，就拥有了天下所有的幸福。

庄周说：“大王，我来慰劳您的身体，也来慰劳您的精神。”

魏王不可理解地说：“先生，我身体健康，精神愉快，不需要您的慰劳。”

庄周说：“大王如果没有任何限制地去满足自己的各种欲望与嗜好，凭着自己的好恶之情去纵情声色，就会损害您的身体，这就会得病；如果禁止自己的欲

望，不顾自己的好恶之情，那么，您的耳目得不到满足，也会得病。我就是来给您治这两种病的。”

魏王一听，一时说不出什么话来，因为这话可真是说到他的痛处了。身为君王，什么东西都可以得到，什么要求都可以满足，各种娱乐他都可以尽情地享受。可是，久而久之，他对这些东西也没有多大的兴趣了，也觉得全身没什么劲儿。但是，若离开这些东西，又觉得六神无主，不知道该做什么好，也是全身没劲儿。而且，他是那么目空一切，不愿意承认自己心中的苦闷。可是，他又想知道，庄周是不是真的能治疗他的病。

庄周也看出来魏王的想法。他知道魏王平时喜欢狗、马这一类的娱乐，便说：“大王，听说您对狗、马很熟悉，我就给您讲一讲狗、马分等级的标准吧。下等的狗，只知道吃饱了就睡觉；中等的狗，非常警觉，不放过周围任何可疑的事情；上等的狗，看起来，无精打采。马的等级也是这样。最好的马，完全凭借着天然的本质，不需要训练，而且平时看起来也是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但是，一旦跑起来，会像风一样迅速，别的马儿只能是望尘莫及。”

魏王听后，失望地说：“庄周，关于相狗与相马，确实如你所说，真正上等的狗、马表面上看起来都是无精打采的，但是，你说的这些与给我治病有什么关

系呢？”

庄周说：“大王，您再想想，这也是一样的啊。你如果能够培养自己的天然本性，消除内心的邪恶欲望，一切顺其自然，就像天下马那样，你的这种看似矛盾的病就会完全根治。”

魏王听后，心中十分高兴，说：“先生，你的养生之道还真有道理，我愿意照您说的去做。我想聘请你做我的内廷御医，专门负责我的养生事务。怎么样？”

庄周飞快地回答：“不。”

魏王面露不悦之色。

庄周又说：“大王，我可不想住在王宫里，染上这种令人担忧的怪病。虽然吃不到美味佳肴，我还是愿意住在山林村野里，过着自由自在、没有束缚的生活。”

魏王几乎就要动怒了。

惠施连忙上前叩罪：“臣子告罪。大王您别见怪，庄周讲话就是这样的，他绝无故意顶撞大王之意。”

魏王摆摆手：“罢了罢了。”

惠施急忙告退，拉着庄周出了王宫。

在惠施那里住了一段时间后，庄周向惠施告辞说：“我要走了。”

惠施说：“回宋国去吗？”

庄周说：“不，现在还不回宋国，我还想到别的地方去看看。下一个地方我打算去鲁国。”

惠施还是想留下庄周，说：“那就再多住些时候再走吧。”

庄周说：“不了，已在你府上打扰这么久了。谢谢这些天来的招待。”

3

鲁国是周朝开国大臣周公旦的封地。周礼就是由周公制定的，因此，鲁国在所有的诸侯国之中，是施行周礼最完好的国家。所谓“周礼尽在鲁矣”。庄周非常反感那套周礼。一到鲁国境内，就可以看到，洙泗河畔人们的衣食住行都按照礼仪的规范，但是，人们的精神面貌却死气沉沉，毫无奋发向上的意气。

自从魏王召见庄周，庄周讲了妙趣横生、思想深刻的比喻之后，庄周的名声就越传越大了。他那任其自然、无功无名的学说也逐渐被人们知道了。鲁侯听说这位提倡养生的大学者庄周到鲁国来了，非常高兴，急切地想与他见面。

几天后，鲁侯亲自到庄周住的地方去拜访他。鲁

侯热情地对庄周说：

“久仰先生大名，您这次到鲁国来，真是我们鲁国人民的荣誉啊！”

“大王，您言重了。”

“先生，您的学说实在是高妙。寡人以前都只能是听别人讲的，今日见到先生，望您不吝赐教。”

“您需要我讲些什么？”

鲁侯面带忧色地说：

“先生，我从小就在宫廷里学会了仁义礼智的圣人之道，后来继承了王位，我更是敬奉鬼神，尊重贤能，许多国事都亲自过问，从来都没有胡乱应付过，但是，我内心总有一种说不出的烦恼，我确实不知道怎样才能消除这种烦恼。”

庄周说：

“大王，您消除忧患的方法就是错误的，甚至完全相反。一个人想到南边的地方去，可他却向着北边奔跑，他跑得越远，离目标也就越远。”

鲁侯不解地问：

“先生，作为一个国君，祭祀祖先，爱护百姓，修仁义之道，怎么能说是错误的呢？”

“您不是要消除忧患与烦恼吗？您知道您的烦恼是从哪里来的吗？您的烦恼就来自于您所拥有的鲁国。大王，您看见过美丽的狐狸与豹子吗？它们居住在深

山野林里，躲藏在岩洞穴窑之内；它们白天藏起来，晚上才出去，十分小心谨慎，就算是饥渴的时候，它们还是要跑到很远的地方去求食和求水。但是，它们还是无法逃避猎人的网罗。为什么呢？就是因为它们身上的皮毛太美丽了，所以才给它们招来了杀身之祸。

“大王，鲁国就是给您招来忧患的皮毛啊！周围的邻国，手下的家臣，都在图谋这块地方。您把鲁国治理得再好，也无法摆脱他们对鲁国的欲望，您如果能够摆脱掉这层华丽的皮毛，用自然之灵气洗清您心中的私欲，而游心于无人之野，那些忧患与烦恼就会消除。”

“那么，先生，怎么才能做到游心于无人之野呢？”

“我来到鲁国之前，曾经去过南方的越国。越国有个名为建德的地方。那个地方的老百姓朴实而忠厚，少私而寡欲。他们知道劳作，却不热心于储藏；知道施予，而不知道求得别人的回报。他们不知道什么是道德，不知道什么才合乎礼仪，他们随心所欲地生活，率性而行，在我们中原人看来，好像是粗蛮之民，但他们互相团结，互相友爱，就像一群鱼在江湖中游玩，互不干涉，互不冲突。大王，如果您到了那儿，您的忧患就会完全消除。”

庄周在为鲁侯描绘这幅动人的图画的时候，他自己也好像又回到了楚越之地，与蛮民们一起载歌载舞。他说得眉飞色舞，似乎那美丽的生活就在眼前。

浅薄而自私的鲁侯，从来没有听说过天下还有如此奇妙的地方。他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想象，但是，总是想象不出建德究竟是个什么样子。他觉得庄周给他讲的这些，就像月亮的影子倒映在水盆中，似乎就在手边，可就是得不到。但是，庄周讲的其中有一点是正确的，他的忧患确实是因为鲁国而得的。但是，让他放弃鲁国而去那虚无缥缈的建德是绝不可能的。因为他无法想象：离开鲁国，他将怎么生活。于是，鲁侯对庄周说：

“先生，您讲的这些，确实很美妙。但是，我们鲁国是礼仪之邦，孔子曾经说过：‘鸟兽不可与同群’，我宁肯住在鲁国，也不愿到野蛮的越国去。”

鲁侯怀着矛盾的心情告辞了庄周，还说有时间他还会再来的。

几天之后，鲁侯又来了。这一次，他想一开始就先声夺人，在气势上压住庄周：

“先生，我们鲁国的读书人都以儒者为上，且学儒学得很精深。但很少有人学习您的学说。”

庄周非常肯定地对他说：“鲁国确实是很少人学习我的学说，但是，鲁国也没有多少是真正的儒士。”

鲁公得意地说：“先生，难道您没有看到吗，我们鲁国几乎所有的人都穿着儒服，怎么能说没有真正的儒士呢？”

庄周说：“我在鲁国确实看到了很多身着儒服的儒士，尤其是在曲阜城里，大街小巷都充满了圆冠勾屨的儒士。我听说，儒士们头戴圆形的圆冠象征他们通晓天象，脚上穿方形的勾屨象征他们通晓地理。身上佩着玉象征他们具有事至而断的能力。但是，一个人如果真正得到了某种本领，并不见得就穿着某种标志于此的独特衣服；而一个人即使穿着标志于此的独特衣服，并不能说明这个人真正得到了某种本领。鲁国儒士们虽然都穿着儒服，并不见得都通晓天文地理，具备事至而断的能力。大王若不相信，何妨一试。”

鲁侯说：“我们鲁国的儒士是那么多，怎样才能让你相信他们每一个都是具有真才实学的儒士呢？”

“大王若真想试一试，我有一个办法：在鲁国发布号令：凡是身上穿着儒服，而不知道儒道的人，处以死罪。”

鲁侯说：“这很容易。”然后就回宫去，吩咐人写公告拿去贴。

公告一贴出，那些身着儒服的儒士们议论纷纷，奔走相告，十分慌张。公告贴出一天以后，曲阜城中

已几乎看不到一个身上穿儒服的人了。庄周在街上看到那些慌慌张张跑去换衣服的人，心中不免觉得十分可笑。

几天以后，有一个身着儒服的儒士站在王宫外面。鲁侯知道后，急忙叫人召他进来，以各种问题来考他，怎么问都难不倒。这才是真正的儒士。

次日，鲁侯去找庄周。庄周说：

“以鲁国那么大的一个国家来说，一个儒士还算多吗？”

鲁侯难过地说：“我一直以鲁国多儒士而自豪，直到今天我才知道，那些儒士们大多是有其服而无其道啊！”

此后，鲁侯越发觉得庄周的学说很精辟，很透彻。他留庄周在鲁国长住，庄周拒绝了。

几天以后，庄周离开鲁国，向赵国进发。

4

赵国的首都是邯郸，是当时非常有名的大都市。这时赵国在位的是赵文王。赵文王是个有雄心壮志的人，力图在各诸侯纷争的混乱局面中逐渐扩大自己的

地盘。赵文王看到，凡是崇尚礼让的国家，都逐渐衰亡了，如鲁国等，而崇尚武力的国家却轮流称霸，如魏国、齐国、秦国。因此，赵文王认为，要想在群雄交战的状况下获得一席之地，并且有所发展，就必须用武力来征服其他国家。

所以，赵文王在几年之前就开始重视剑术了。他招集了天下的很多剑士在宫中表演击剑，并且发布召令，要全国的百姓都必须学习剑术。赵国的大小官吏，从宫廷到地方都由剑士充当，赵文王选择人才的惟一标准就是剑术。这样，几年下来，赵国上上下下的人都将击剑作为升官发财的手段，苦学不辍。全国的老百姓，有很多人都丢弃了自己的本职工作不顾，农夫不种田，手工工人不做工，所有人都一齐来学剑术。赵国的国力反倒一天天地下降了。

剑士们带着各自的所谓宝剑，从全国的各个地方赶去邯郸。每个人都想在赵王面前一展风采。他们在邯郸城里住下，天天一大早就来到王宫前面，互相拥挤在一起，等候赵王的召见。赵王从各地赶来的剑客中挑出三千余人，给他们提供吃的住的，让他们日夜轮流相互击剑于赵王前面。死伤的一年有一百多人。

太子丹对此深感忧虑。他想：文王怎么能这么做呢？整天就只看剑士们斗剑，把朝政社稷大事抛到一边不顾，这样下去，赵国不就快灭亡了吗？等到我继

位的时候，别说赵国是否强大，连到底是否存在都是个问题呢。但是，不管心里如何着急，他还是不敢当着赵王的面公开说反对意见，反而为了他这好不容易在众多的兄弟之中争来的太子之位，不得不在父王面前夸奖那些剑士们的剑术。

于是太子召集他的左右臣僚，说：“谁能说服国王，使他停止剑士的活动。但是，一定要做得很婉转，不能让文王动怒。办到了，我赐给他千金。”

众臣僚没有一个人敢接下来这个艰巨的任务。大家沉默了一会儿以后，其中有一个太子的门客说：

“太子，听说庄周最近刚来到邯郸，您应该听说过这个人吧。此人博学广闻，曾漫游过许多地方，论辩无双，可称当今天下才士之首。他与魏王、鲁侯交游，谈笑风生，毫不畏惧，机锋百出，能中王侯之意而不失自己的尊严，真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也许，他有本事能够说服我王，不再亲近剑士。”

太子听说后非常高兴，说：“那还不快点去找庄周！”

太子于是派人找到庄周，说明了来意后，呈上千金。庄周不接受，和使者一起前往拜见太子，问道：

“太子叫我做什么，赐给我千金这么贵重的聘礼？”

太子说：“听说先生学问精深，谨奉上千金。先生不接受，我还怎么敢说。”

庄周说：“听说太子之所以用我，是要我杜绝国王对斗剑的喜好。假使我向上劝说大王而违逆了他的心意，触怒了他，下又有负太子的委任，那就会遭到刑戮而死去，我还怎么使用这千金呢？假如我对上说服了大王，对下能完成太子交给的任务，那么，这个时候我向赵国要求什么还会得不到呢？”

太子说：“这么说先生一定答应了？”

庄周说：“是的，我无意于千金，但是如果能够制止大王的好剑，却也算是为赵国的百姓做了一点好事。”

太子听了庄周的这番话，高兴得不知说什么好，恨不得能立刻就带庄周入宫见赵王，他仔细地打量了庄周的打扮，说：“我们大王现在所接见的人，只有剑士。先生这副打扮，大王是不会召见的。”

庄周说：“我善于使用剑。”

太子又说：“但是我们大王所接见的剑士，都是蓬头垢面，戴着重重的帽子，冠缨模糊，穿着短短的衣服，怒目瞪眼，见面就相互诘难对方，大王就高兴。现在，先生若是穿这身衣服去见大王，肯定不妥。”

庄子说：“那就请制做剑士的服装吧。”

三天之后，剑士服装赶制出来了。庄周换上服装，太子便和庄周一起去拜见国王。赵王拔出剑等待他。庄周进入宫殿大门后，也不急步向前，慢慢地走上前

去，见了赵王也没有下跪，没有行礼。赵王整天与剑士们在一起，对这些君臣礼节也比较淡漠，径自问道：

“你有什么宝剑要敬献给我，还是有什么高深的剑理要讲给我听？”

庄周说：“我听说大王喜欢剑术，所以用剑术拜见大王。”

赵王又问：“你的剑术是怎么制服对手的？”

庄周回答：“我的剑术，十步之内制服一个人，千里之内没有人能阻挡。”

赵王听了，非常高兴，说：“这样的剑术是天下无敌了！”

庄周进一步说：“这套剑术，演示起来看不出其中的厉害，只是变幻莫测；用起来叫人来不及提防，发动在后，竟先击倒对方。希望能在此试一试。”

赵王一听心想，跟这样剑术高超的剑士比剑，还是应该先做好准备才可应战。于是赵王说：

“先生刚到，一路劳苦，请先休息，到馆舍等待命令，等我下令设剑术比赛，选出一些剑士来再请先生。”

庄周到馆舍中住下。赵王则是叫剑士较量了七天，死了六十多人，最后挑出了六名剑士，让他们捧着剑站在宫殿中，然后派人去馆舍请庄周。

赵王说：“今天请先生与剑士对剑。”

庄周说：“我等待很久了。”

赵王问：“先生所使用的剑，长短怎么样？”

庄周说：“我用什么剑都可以。然而我有三种剑，听凭大王使用。请允许我先谈谈，而后再进行比赛。”

赵王对有三种剑这一说法很感兴趣，说：“我愿意听先生解说三剑。”

庄周说：“天下所有的剑分成三等，有天子之剑、诸侯之剑、庶人之剑。”

赵王问：“天子之剑是什么样的？”

庄周缓缓地说：“天子之剑，把燕溪、石城当作剑端，把齐国的泰山当作剑刃，把晋国和卫地当作剑背，用四夷包着，用四时裹着，用渤海缠着，用恒山作为系带，用五行制衡，用刑德论断，用阴阳开变，用春夏扶持，用秋冬运行。这种剑，往前伸，便没有东西在它前面；往上举，便没有东西在它上面；往下按，便没有东西在它下面；往旁运，便没有东西在它旁边。这种剑一旦使用，就可以统率诸侯，使天下顺服了。这是天子之剑。”

赵王听完庄周说的天子之剑，觉得茫然所失，又问：“诸侯之剑怎样？”

庄周说：“诸侯之剑，以智勇之士做剑端，以清廉之士做剑刃，以贤良之士做剑背，以忠圣之士做剑环。以豪桀之士做剑把。这种剑也是，往前伸没有东

西在它前面；往上举，没有东西在它上面；往下按，没有东西在它下面，往旁运，没有东西在它旁边。在上效法圆天，以顺应日月星；在下效法方地，以顺应四时；在中间以顺民意，来安顿四方。这种剑一旦使用起来，犹如雷霆的震撼，四境之内，没有敢不服从君王命令的。”

赵王在听庄周说完诸侯之剑就更加失望了，因为他就是一个诸侯，却没有得到这样的好剑，他想自己可能在百姓心目中不是一个圣明的诸侯之王。同时，他已猜到庄周说的用意了。但庶人之剑还没有说，只好继续问下去：

“庶人的剑怎样？”

庄周严肃地回答他：“庶人的剑，都是蓬头垢面，戴着重重的帽子，冠缨模糊，穿着短短的衣服，怒目瞪眼，见了面就相互诘难对方，在人们面前相互袭击。这就是庶人之剑。这种庶人的剑，跟斗鸡没有什么不同，受伤、死亡都有可能发生，对于庶务没有什么好处。现在，大王拥有天子的位置，而喜好庶人的剑术，我私下为大王鄙薄，看不起它。”

赵王低头沉思了好一会儿，抬起头对庄周说：“先生，谢谢您对我的提醒。”接着引庄周上殿，命令主管家务的人端上饭菜，邀请庄周与他一起进餐。可是赵王却绕着饭桌不停地踱步，走了三圈，还一直

在想天子之剑的事。

庄周见状，微笑着对赵王说：“大王请坐下来，关于剑术的事情我已上奏完了。您不用着急，要得到天子之剑也很容易，只要您平定气息，便可神游于天子之剑的境界，您就拥有天子之剑了。”

于是，自那天后，赵文王三个月没有出宫门，在宫中苦思。那些剑士在宫外等啊等，总也不见赵王召见他们。有的便逃跑到别的地方去，有的甚至自杀了。从此以后，再也没有那么多人练习剑术，想以此来取悦于赵王了。

庄周制止了赵文王的好剑，太子丹对他非常感激，也非常地钦佩，要留他在赵国。庄周不答应，他想回到宋国蒙邑去。太子丹留他不成，只好派人送他回宋国。

5

这次到魏、鲁、赵三个国家，一共花了三年多的时间。庄周回到家乡蒙邑时，已经是30多岁了。

再次踏上蒙邑的土地，庄周的心情很复杂。他看不惯这战火连天、民不聊生，施行虚伪的周礼的中原

之地。但是，他又无法离开这里。他本想定居在他所喜爱的地方——有淳朴民风的楚越蛮民之地，可是，想拯救天下百姓的志向让他回到了中原。他到中原各地去漫游，在王侯面前宣传自己的学说，但是他们除了勉勉强强地表示欣赏以外，有的甚至还不能完全理解他的学说，没有一位王侯有接纳采用的意思。

庄周回到家乡后，埋头整理自己漫游中的所见所闻所感。几个月后，惠施派人来找他。原来惠施知道庄周这次回到蒙邑后不久，娶了一名叫颜玉的女子为妻，而且家中还是非常穷困，所以给他在宋国蒙邑谋了一个轻闲的差事——漆园吏。

庄周一开始还想拒绝，可是，家里那么穷，他在种田这方面缺少经验，也不会什么其他可用来谋生的手艺。从前只需要有东西勉强填饱肚子就可以，可是现在有了妻子，他必须负责任。人，首先必须活着；活着，就必须有饭吃。这是一个人最起码的需要，可他现在却为吃饭问题为难了。因为他为了自己的无拘无束的生活而放弃了自己惟一可以谋生的手段：入仕。但是，作为一个读书人，若不入仕，他就有可能被饿死。

想了好久，最后，庄周终于答应了，决定入仕。不是为了名誉，也不是为了发财，更不是为了权势，而只是一种自己谋生的手段，只是为挣口饭吃。

蒙邑漆园是宋国最大的一个官方漆园。漆园地处蒙山的西北部。漆园里，高大的漆树连成一片，绿草如茵，蜂蝶飞舞，鲜花遍地，清风骀荡。漆园的工作主要是割开树皮，用木桶去接流出来的漆汁，再去加工。加工的成品漆，主要供宫廷使用，用来涂饰各种器物。漆园里，还有一些手工作坊，有木工坊、铁工坊、铜工坊、皮工坊等。因为大多数的用具与工艺品，都要涂上漆，才能好看、实用，又能卖上好价钱。因此，这个漆园，除了向宫廷提供漆以外，还提供漆具。

尽管是官小职微，但总算有些俸禄。且漆园远离都城，还可免去朝廷的礼仪。因此漆园吏这一差使颇合庄子的心意。

在任漆园吏的时候，庄周收了一名弟子，名叫蔺且。

平时，庄周除了与蔺且讨论一些哲学上的问题，还经常到漆园的手工作坊里边去转转，与工匠们聊天，看着他们干活，有时候来了兴趣，也亲自动手试一试，工匠们虽然知道他是漆园吏，但看他一点都不像以前的漆园吏那样贪婪、官架子十足的样子，而是体恤工人、平易近人，慢慢地，也就跟他随便了。时间一长，官与民之间的距离逐渐缩短。到后来，就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庄周从工匠们那儿也学到了很多，增长了见识。庄子从此便在这种安宁的生活中去发展他

的学说。

可是，这种稍为安逸的生活，并没有持续多久。

几年后，宋国的君王剔成被其弟驱逐，偃发布诏令，代兄自立，登上了国君的宝座。剔成带着家小逃到了齐国。

宋君偃驱逐剔成的理由是他无视仁义之道，因此，他继位后的第一件事就是下令让全国的百姓“实行仁义”。宋国的官吏一看都特别高兴，他们纷纷向睢阳奏进贺状，庆祝新君主的这一英明的诏令。

可是继位还不到一年，宋君偃就将仁义的幌子抛到一边，开始了他豪奢无耻的生活，为了满足他的欲望，便向全国百姓增加赋税，增加各地方官每年向宫里交的银子与物品。宋君偃还不满足宋国能提供给他的一切。他野心勃勃地企图向周围强大的邻国齐魏争夺土地，所以，他又在全国范围内大量征兵。这一切，使得本来就贫困不堪的宋国人民的生活变得更加艰难了。

漆园也是宋国非常重要的一项财政收入，用漆可以到地方诸侯国去换取大量的珍宝奇玩。宋君偃下令要求各地的漆园将产量大大地提高。而这样，又只能以侵占百姓的漆林才能完成。

面对这一切，庄周的心情非常的沉重，他想，自己只是一个小小的漆园吏，没有什么权势，不能为百

姓做更多的事情也就罢了，若是还为完成宫廷里布置下来的任务，而去侵占百姓私有的一点点财产，那岂不是成了自己所痛恨的昏庸残暴的君王的帮凶了吗？

于是，庄周愤然辞官。待收拾好行李，带着妻儿与弟子，直奔家乡而来。

四、归隐田园 讲学传道

1

庄周辞官回到蒙邑后，开始了他真正悠然自在的生活。他有时候弹弹琴，有时候读读书，有时候边与弟子讨论问题边教诲他们。庄子还非常喜爱钓鱼，遇到好天气，他便到河边钓一会儿鱼。偶尔想起，还与弟子们到周围山林里作长距离的散步。

庄周的思想一天一天地成熟起来，他的名声也一天一天地大起来了。各诸侯国都知道宋国有一个傲视王侯，甘于清贫的庄周。他的学说，与墨家、儒家鼎足而立。天下三士，或宗于老庄，或宗于墨，或宗于孔。刚开始，人们对庄周的思想还不大理解，后来，随着诸侯国之间战争规模的日益升级，愈加频繁，随

着朝为卿相，暮为布衣现象的逐渐普遍，天下读书人厌倦政治，想转去学习养生之道的人日渐增多。读书人越来越认识到，在这样一个充满着权谋狡诈与兵戈枪矛的时代里，要想凭自己的能力而有所作为，是不可能的。因此，他们纷纷转向养生之学，既然不能在天下大范围内有所作为，不得已便只有继续学习以加强自身的修养。而许多王公大人，也纷纷在权力斗争的勾心斗角中，在官场里浮现不定，因此，他们也往往将庄周的学说作为平时为消愁解闷的研究。所以，从远近不同地方来拜访求道的人，时有出现，同时，也有一些人慕名前来，要拜庄周为师。庄周看有的人确实非常诚恳地想学习他的那套学说，便也收了一些弟子。

一天，有个名叫东郭子的人来向庄周问道。

东郭子说：“先生，您的学说以道为核心，而您所讲的道又是无形无象，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那么，您所谓的道究竟在哪里呢？”

庄周微微一笑，说：“无所不在。”

东郭子说：“必须指出具体所在的地方才可以。”

“在蝼蛄蚂蚁之中。”

“道怎能在这么卑下的地方呢？”

“在稗里面。”

“为什么更卑下呢？”

“在砖头瓦片中。”

“怎么比前面更甚呢？”

“在屎尿中。”

东郭子不再出声。

庄周说：“先生所问的，本来就没有接触道的实质。管理市场的官员问他的助手如何踩猪腿检验猪的肥瘦，告知他愈是往下面踩，愈能看得清楚。我回答你道在哪里的的问题，也只能如此。”

东郭子又问道：“那么道究竟在哪里呢？”

庄周回答他说：“你不必求证道在哪个物上，所有的道都未能逃离道之外。最高之道是这样，表达至道的大言也是这样。道存在于所有的物中。因此，道就是周，道就是遍，道就是咸。周、遍、咸三个词，名不同而实相同，它们所指的东西是一样的。”

东郭子开始有点儿明白了，问：“那么，我怎样才能从物中体悟出道呢？”

庄周说：“你必须做到顺任自然无为，寂寞而清虚，调和而安闲。这样，你的意志就会得到极大自由，你的精神就可以逍遥自在于广漠空虚之中，无所不至。这样，你就能在各种各样的物中体悟出道。”

东郭子又接着问：“物与道之间，是什么样的关系呢？”

“道是物的主宰。物与物之间有界限，道与物却

没有界线。道使物发生盈满、空虚的变化，而自身却没有盈虚之分。因此，物来源于道，又归于道。道产生物，又在于物。”

听了庄周的解释，东郭子连连点头称是，心悦诚服地告辞了。

2

盛夏已经来临。蒙山披上了一层葱绿的夏妆。庄周带着弟子，到蒙山游玩。

庄周与弟子行于山林中，觉得凉快爽朗，清新无比，与山下的燥热形成鲜明的对照。时而从山谷之中传来几声鸟鸣，反而更显出山林的清幽。庄周深深吸了一口新鲜清凉的空气，望着远处说：“山林啊，给予了我如此大的快乐！”

他们来到一棵大树底下休息。这棵树十分地粗壮，树荫里面可以容纳数十人。有一位伐木者站在这棵树的旁边，却只顾打量别的树，没有砍伐这棵树。

有一位弟子觉得奇怪，便上前问那个伐木的人：“这么粗壮的树，你为什么不要呢？”

伐木者说：“因为这棵树除了粗壮以外，它毫无

用处，是不材之木。”

庄子与弟子从山中走出来后，天已快黑了，庄子便带着弟子到附近的一个老朋友家拜访，打算在这个朋友家里寄宿一个晚上。

朋友一见庄子带着弟子上门拜访，非常高兴，将庄子一行人让进屋子后，就赶紧吩咐童仆去做饭，说：“快去杀鹅，准备招待贵宾。”

庄子连声说：“不必，不必。随便做点吃的填饱肚子就行了，何必这么破费呢。您也别太客气了。”

朋友笑着说：“我虽然贫穷，但是庄先生亲自到家里来拜访，我怎能草率呢？”转身对童仆说：“赶快去准备吧。”

过了一小会儿童仆又回来了，问他的主人说：

“有两只鹅在那儿，一只能打鸣，一只不能打鸣。请问杀哪一只？”

主人说：“那就杀那只不会打鸣的吧，那只会打鸣的留下来，可以看家用。”

第二天，庄周告辞了朋友，带弟子回家。

在回去的路上，有一个弟子问庄子：

“先生，昨天山中的大树，因为它的木材无用而能够生长到它自然的年份，可是主人家的鹅却因为不材而被宰杀。请问先生，在这二者之间，您究竟是希望自己成材，——还是希望不成材呢？”

庄子想了想，笑着说：“我告诉你，我庄周将处在成材与不成材之间。”

稍停，庄子又说：“成材与不成材之间，好像与大道相似，实际上不是这样的，所以在材与不材之间还不免于要受到一些牵累。至于那些得了道，顺乎自然的人就不是这样，既没有人赞扬他，也没有人诋毁他。他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从来就不是固定不变在任何一种模式中。有时候上，有时候下，但是，他的内心却永远保持和谐的境界，他的精神存在于万物的本性之中，这样，他就能遵循事物的本性去主宰外界的事物，而不被外界的事物役使，像这样的人，哪里会受到牵累呢？你们想想，有聚合就必然有分离，刚直则会被挫伤，尊贵就会受到非议，有作为则会吃亏，有贤能就会有人在背后诽谤。人若是处在事物两头任何一个极端都会受到牵累。所以，你们要记住，只有进入有道的境界，懂得浮游于万物间，才能更好地立足于这个世界上。”

3

在讲学和与来访者交流思想的过程中，庄周发现，

有时候他的观点似乎很快就被别人接受，而有时候却似乎很难，尤其是在讲述道的时候。于是，庄周便与蒯且一起研究。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时难时易的现象，并且，怎样做才能让他的观点更浅显易懂。

这天，庄周突然高兴地对蒯且说：“我想出来了，我想出来了。”

蒯且问：“想出什么来了？”

“我们不是在想怎样才能让人更容易理解我的学说，怎样才能更好地表现道吗？我想出来了，我们可以用寓言和童话来做到这些。”

“什么是寓言？”

“寓言即寄寓他人之言。为什么需要寄寓于别人的言行呢？我先给你举一个简单的例子，一个人要想替自己的儿子说一门亲事，不管他自己的儿子真的是有多么多么的好，他也不能自己去当媒人，因为即使他把自己的儿子说得就像一个圣贤，人们也不会完全相信他的话，人们总会觉得父亲替儿子说话只会把他的好夸大，而去包庇他的缺点。但是，如果他请别人去替他儿子做媒，那么情形又不一样了。因为对方看是外人在说话，听别人的介绍，就会觉得是客观的事实，而容易相信。因此说，父亲称赞好，总不如别人的称赞更令人信服，我在向别人论述我的观点时也一样，不管我以自己的口气说达到了有道的境界是多么

地好，别人也会觉得那只是我自己的一家之言，尤其是与观点不同的人争论问题的时候，我如果编出一些故事以他人的名义来论述道，人们就会更容易相信一些。同时，故事又可以更简单、更形象，比抽象的语言更易于理解。”

藺且听了，喜悦之情流露于脸上。又问：“那童话又是什么呢？”

“童话就是借重古代圣贤的名声来论述问题，这比寓言又更进了一步。人们大多都迷信古代的人，而且更迷信古代有名的圣人、贤人。我如果以黄帝、尧、禹、孔子、老子等人的名义来论述道，人们就会完全信服。”

“先生，这真是一个好方法啊！”藺且听完不禁称赞道。

几天之后，又来了一个士，他向庄周提出这样一个问题：

“庄周先生，您的学说以无为自然、归返自然的淳朴本性为主，那么，您是不是主张将一切后来人们所创造出来的机巧器械都废除掉，不再使用呢？如果不废除，能说是无为自然吗？如果都废除了，人们的劳动生产将会受到很大影响，人们将怎样生活？无为自然与机巧器械之间，是不是对立的？”

庄子回答说：“您提的这个问题，确实很有深度。

我给您讲个故事，您听了就会明白。”

“孔子的弟子子贡到楚国去漫游，在回来的路上，有一天碰到一位年纪很大的农夫。这位老农夫种了一片很大的菜地，他正在给菜地浇水。但是，他的浇菜方式很是奇特。他在菜地附近挖了一口井，然后又从旁边挖了一条隧道，斜斜地一直接到井水。老农夫抱着一口瓮，顺着隧道走下去，盛满一瓮水，然后又抱着瓮上来，走到菜地将水灌入。一次又一次地重复这么做。但是，用瓮装上来的水很有限，水装得不多，可是瓮本身的重量就不轻，再加上中间还有一小段路，所以老农夫跑来跑去，精疲力竭，但是，水还是不够用，菜地里已经裂开口子了。子贡看了，觉得这个老农夫很可怜，就上前对他说：

“‘老者，有一种很有效的机械，用它一日内可以灌溉一百畦菜地，而且还不用花费很大的力气，您难道不知道吗？’

“老农夫停下来，用毛巾擦擦汗，问他：‘什么机械？’

“子贡告诉他：‘用木头做的，后面重前面轻，可以把水抽出来，名字叫橰。’

“那老农夫听了，朗朗笑了起来，说：

“‘我从我的师傅那儿听说过：用机械的人，必定有机心，而有机心，难免就会想以很少的力气获得

更多的成果，时间长了，就会有投机、取巧的想法和行为。若这样有机心存于心中的话，纯朴自然的元气就会受到损害；时时想着取巧，精神就会不安宁，道就不会存在于脑中。’

“听了老农夫的话，子贡觉得十分深刻，而相比之下，又显得自己是那样的浅薄，他惭愧地低下了头，无言以对。

“过了一会儿，老农夫问子贡：

“‘你是什么人？’

“子贡回答：‘我是孔丘的门徒。’

“老农夫听了说：‘孔丘那些人，与我们是完全不同的人，道不同而不相谋。你赶快离开这儿吧，别耽搁我装水浇灌菜地。’

“子贡羞愧极了，赶紧领着随从离开了老农夫的菜地。一路上，他一句话也不说，闷闷不乐，脸色十分难看。一直行走了大约三十里地以后，才有所好转。

“一位随从看子贡脸上的颜色没有刚才那么阴沉了，便问他：‘刚才那位老者跟您说了些什么呢？为什么先生您见了他之后，脸色都变了，如此的耿耿不释呢？’

“子贡把刚才他与老农夫的对话都告诉他了，然后又说：‘先前，我以为天下的学者只有我的老师孔子伟大，没想到今天碰到的这位老者似乎比孔子更伟

大。他认为用力少而成果多，会使人忘了自己本来的心意，虽然有机械但不用，就是为了脑中存有纯朴自然的道德，这真是一个伟大的人啊！’

“子贡回到鲁国，立刻去找他的老师，向孔子讲述了老农夫抱瓮灌菜地的故事。孔子听后，对他说：机械不但能让他产生精神不安宁的机心，而且，有利于人们的生产劳动，可以让人们生活得更好。

“‘子贡啊，你明白了吗，那样才是真正的有道之人啊！’”

那人听完了庄周讲的故事，豁然开朗，说了声：“谢谢！”便满意地告辞了。

在一旁的蔺且对庄子说：“先生，您的这个方法太有效了，看似那么难以讲清楚的问题，经过您讲的这么一个故事，立刻就能理解了。”说着，赶快拿出笔来，把这次的故事又记录了下来。

4

一天，庄周正在屋子里弹琴，忽然听到外面有马车的声音，而且，从声音中判断似乎有很多辆马车。在这么偏僻的地方，一般很少出现这么多的马车，庄

周便叫藺且到门口去看看。

远远地就看见从村外驰来十辆非常华丽的大马车，马车跑过，后面扬起高高的尘土。一群孩童跟在后面，惊奇地打量着这又长又华丽的车队。车队最前面的马车上，还有一个人甩着长长的鞭子，口中不停地喝着让人们闪开，显得威风十足。

车队来到庄周家门前，停下来。藺且忙进屋把庄周引到门口去。从其中一辆马车中走出一位身穿锦缎的官人，在两三随从的护拥下，迈着大步子，向庄周师徒两人走来。走近了，庄周才认出来，原来是苏玉。

苏玉并不是什么有真才实学的人。宋君偃把自己的兄长驱逐走，夺了王位之后，整天就沉溺在各种各样的新奇玩意中，斗蛐蛐、斗鸡什么的。这个苏玉，就是以善于驯养斗鸡而得宠于宋君。他对溜须拍马、玩弄权术也十分地在行，慢慢地，他得到了这个昏庸残暴的宋君的重用，几年以后，就成了宋君的亲信随从。他这一次带着十辆马车还乡，便是想要在父老乡亲们面前摆一摆阔气。

趁这次回家乡，到庄子家来，是想向庄子炫耀一下。因为，他一直以来，就不服气惠施也不服气庄子，但是，宋国人一谈起蒙邑有才华的人，便提起惠施与庄子。惠施的官位很高，庄子的学问很高，被人们广为赞誉。

终于，我苏玉也有了出头的时候，虽然比不上惠施的官位高，但是与一个穷困潦倒的庄周比，总是绰绰有余了吧。

他越想越得意，他从马车上下来以后，昂首挺胸地走到庄子面前，作了个揖，说：“您好，庄周先生，您还认得我吗？”

庄子说：“都是蒙邑人，怎么不认得呢？”

“庄周先生近年来都在哪儿高就呢？”

“居住在乡野之中，安宁度日。”

苏玉一听，心里很高兴，故意转过头去看看他那长长的车队，提高了音量说：“我现在住在睢阳，这次是回来省亲的。喏，这十辆马车都是宋君赐给我，供我省亲用的。”又从头到脚地打量了一下庄子，看见庄子穿着一身粗布衣裳，故意装出一副很同情的样子说：“先生，您也算是一个有才学的人，怎么会弄成这个样子呢？”

庄子看着苏玉一副得意忘形的样子，觉得十分可笑。他想：如此得意，以后难免要栽跟头，还是让我先给他一点教训吧。于是就微笑着说：“既然您是来拜访我的，那么就请进屋里坐会儿吧。”

苏玉随庄子进了茅屋，双方揖让一番坐了下来，苏玉打量了屋子里简陋的物品，嘴角露出讥讽的笑。

庄子看到了，说：“我家里一贫如洗，没有什么

可以好好地招待先生的，我就给您讲个寓言故事吧。”

苏玉说：“您若有雅兴，我很愿意听。”

于是，庄子开始了他的故事：“有一家人，住在河边上，非常地贫穷，平时只能靠打渔、纺织芦苇勉强维持一家人的生计。

“有一天，这家人的儿子兴冲冲地跑回家，从兜里掏出一颗又大又圆的珠子，交给他父亲，高兴地说：‘爹，这是我在河里潜水捡到的，把它拿去卖了以后，我们就可以再也不用打渔和纺织芦苇了！’

“可是饱经风霜的父亲脸上却一点儿高兴的表情都没有，他接过珠子，说：‘这是颗千金之珠，是一个祸害啊！现在得到它，没有什么好高兴的。赶快去拿块大石头，把它砸碎，拿到远远的地方扔了！’

“儿子听了，用手摸摸父亲手中的珠子，不解地问：‘父亲，我好不容易才从很深的水中摸到一颗千金之珠，怎么能说是祸害，要把它扔了呢？’

“父亲语重心长地说：‘儿子，你还不知道呵。那千金之珠，肯定在很深的九重之渊。而九重之渊，是骊龙住的地方。骊龙经常把它的千金之珠放在下巴下面，以防被别人偷走，你能侥幸得到这颗千金之珠，必然是正好碰到骊龙睡着了。而骊龙醒来之后，必然会到处去寻找它的千金之珠。到那个时候，知道吗，你就该无处藏身了。’

“儿子一听，急忙照父亲的话去做了。”

苏玉一听到这儿，已经开始明白庄子的意思了。他脸上露出了不安的表情，也不敢看着庄子了。庄子接着说：

“今天宋国之深，远远超过了那九重之渊，宋王的残暴，也远远超过了骊龙。你能得到十辆马车，肯定是碰巧宋王睡着了。等到他醒来之后，你不会无处藏身吗？”

苏玉开始脸色全白了，身上也一个劲地颤抖，嘴里吐不出一个字来。他的随从一见，赶忙将他拖起，连告辞都忘了说，就匆匆跑上马车，狼狈地逃走了。

后来听说苏玉回到家中就病倒了，在床上一躺躺了十多天。宋君不耐烦再等他回睢阳斗鸡，就找了新的斗鸡手，把他撇到一边，那十辆马车，也立刻就没有了。苏玉气急交加，病得更重了。

一个月后，苏玉的病好了。可是他紧闭着门，二三个月不出去，苦苦地反思自己的所作所为，庄子讲的那个寓言，总是在他脑海中不停地出现，一遍又一遍。以前，他觉得庄子的那套学说，只不过是替贫穷的人说漂亮话，是弱者的自我慰藉，就像狐狸一样，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是酸的。经过这次宋君最终抛弃了他的事情，他终于慢慢地发现庄子所说的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他曾经见过宋君对别人的残酷暴行，让他心惊胆寒，但他总是安慰自己：宋君那是对待别人，凭我跟宋君现在那么亲密的关系，他怎么会那样对我呢？可是，今天，曾令他担心害怕的事情还是发生了。他讥笑过别人，现在又被别人讥笑了；他曾经享受过富贵，现在又得忍受卑微。可是，他还是为自己感到幸运，他虽被宋君抛弃，但他失去的只是他本来就不应该得到的东西。他心里对庄子十分地愧疚，同时，充满了深深的谢意。因此，他很想亲自登门，向庄子表达他的谢意。可是，心里又特别害怕会再次受到庄子的讥刺与嘲笑。

这天，苏玉终于走出家门，在蒙泽边散步，走着走着，不知不觉就走到了庄子家。可是他始终不敢向前叩门，就在门口徘徊。庄子在屋里已看到苏玉在门口犹豫不决的样子，他完全理解苏玉的心情。人在经过打击之后，若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他天性中善良的一面就会更加显露出来，会对自己原先错误的所作所为更感到羞愧和懊悔。这时候的人，最需要得到别人的同情与帮助。

庄子于是推开门，走到苏玉面前说：“身体好些了吗？”

苏玉抬头一看是庄子，特别感动，良久，才说出话来：“先生，我对不起您。”

庄子微笑着说：“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

庄子与苏玉就在庄子家门前的树下坐了下来。苏玉又向庄子请教了一些有关庄子学说上的问题。

苏玉越听越觉得庄子的学说中有值得他学习的东西。尤其是关于道方面的。于是他恳切地问庄子：“先生，您说像我这样的人，以后可以向您学习道吗？”

庄子说：“当然。道并不是什么极其深奥奇巧的东西，你以后若有什么问题，就请直言吧，我们一起来探讨。”

晚上，庄子把今天苏玉来找他的事说给蔺且听。蔺且问：“先生，苏玉这种小人您都原谅他吗？”

庄子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他知道错，并且改了以后，我们就不应该还追究人家以前的错误了。”

蔺且听了，佩服地说：“先生，您真是个大度的君子啊。我还应该向您学习这种宽恕待人的胸襟啊！”

想了一会儿，蔺且又问：“可是，苏玉这样的人真的也能学道吗？”

庄子肯定地说：“能。在每个人的本性中，都有淳朴自然之心，只不过是有的人被一些功利性的东西蒙蔽住了，不显现出来而已。因此，每个人都能学道。”

看蔺且还有一点疑惑的样子，庄子又说：“人跟人的本性都是一样的。就像刚出生的婴儿一样，没有任何本质上的区别。慢慢长大以后，可能会出现职业、地位、知识等许多方面的不同，但人的共同本性是不变的。所以人人都能学道，并且，从各种各样的事情中都可以悟道。”

蔺且想起苏玉以前是专门驯养斗鸡的，就问道：“那么斗鸡者也可以悟道吗？”

庄子回答他：“可以。我现在给你讲一个关于斗鸡的寓言。

“从前，有一个叫纪子的人，是个很有名气的斗鸡者，后来齐王把他请了去，专门为齐王驯养斗鸡。齐王派人经过严密的筛选，给他挑出了一只最好斗、最凶狠的公鸡交给他，期望他能够驯养出天下最好的斗鸡来。

“十天之后，齐王派人过来问他：‘鸡驯成了吗？’

“纪子告诉来说：‘还没有。这只鸡现在表现为内中空虚而神态却很高傲，一副盛气凌人的样子。

“又过了十天，又有人来问了：‘鸡驯成了吗？’

“纪子回答：‘还没好。这只鸡现在虽不表现出很骄傲，但还是非常的敏感，一听到鸡的声音，看到鸡的影子，还会有所反应。’

“又一个十天过去了，齐王又派人来问：‘鸡还

没驯好吗？’

“纪子说：‘没有。这只鸡现在虽然不那么敏锐，可是它看东西时，眼神还是那么地敏锐与凌厉，而且眼神中还有恨意。’

“很快第四个十天又过去了，来的人问：‘这下该驯好了吧？’

“纪子说：‘这下差不多了。现在即使有别的鸡在它旁边鸣叫挑战，也不会惊动它，使它有任何的反应，它看起来就像一只木鸡一样。它甚至给人以对周围事物无动于衷的感觉。但是它安定专一，胸有成竹，沉着应战。别的鸡一看见它，都吓得扭头就跑，根本就不敢与它对阵。’

“斗鸡者若能像这位纪子一样，就是有道之人。”

庄子停了停，又进一步启发道：

“不仅斗鸡如此，为人也是如此。大智若愚，大巧若拙。真正有德的人，并不时时表露在外面。而那些经常哗众取宠，虚张声势的人，倒未必有德。”

蔺且听完后，又赶紧记下这个寓言故事，将它与以前的那些合编在一起。

五、著书立说 安度晚年

1

这几天，比较清闲，也没有什么人上门拜访，庄周与弟子一起整理他以前游历各地时写下的游说和弟子后来说的一些零散的东西。庄周与弟子都觉得现有的这些文字太分散了，不能完整地表达他的学说，于是，庄周决定要亲自动手写些文章，把自己的思想系统地写出来。自己做一个读书人，没有能力去实现自己拯救天下人的最大愿望，只能用一支笔，把自己的经历、体验和认识写出来，或许能给天下人一些帮助。

于是，庄周开始了著书的生涯。

庄周写书时，以最舒服的姿势坐在桌子前，写之前总是闭着眼睛，任自己的思想四处神游，找到好题材，立刻睁开眼睛，抓起笔，伏案狂写，一口气把心中所想的東西全部写出来才停手。就这样，有时可以一天写几千字，有时好几天一字未动。累了，便弹琴或出去钓鱼，放松放松。

一天，庄周不想写了，想休息会儿，便拿起鱼具，到濮水边钓鱼。

刚开始钓了一会儿，来了几位身穿楚国衣服的大夫。他们走到庄周旁边，毕恭毕敬地问：

“请问您是庄周先生吗？”

“鄙人正是。请问你们找我有何贵干？”庄子一边继续钓鱼，一边说。

“我们是楚王特地派来的。楚王诚意邀请您到楚国郢都去，希望把国事相累于先生，请您担任楚国的宰相。”其中的一位大夫赶紧上前一步说。

“我没有做官的心意。”庄周心平气和地告诉他们。

几位大夫一听，还差点儿以为自己听错了。刚才那位大夫又说：“庄周先生，我们劝您还是接受吧。我听说您家里的生活并不是很宽裕，只是勉强维持温饱。楚国的宰相，是一个很高的职位，有很丰厚的俸禄，多少人都求之不得呢。而且您再看看，当今天下，各方争雄，而有实力统一天下的，只有秦与楚两个大国而已。战争已打了多年了，天下老百姓都希望能早日结束这种战火不断的形势。您的学说就是以反战为中心。难道您能抛下那些流离失所的百姓不管吗？难道不想趁这个机会把您的学说付诸实践，实现自己多年来的愿望与理想吗？”另外一个大夫一口气说完这么多话，他自以为他讲得既合情，又合理。

可是庄子还是那种冷冰冰的态度，说：“我没有

做官的心意，你们请走吧。”

几位大夫开始觉得失望了，对望了一眼，又换了另外一个大夫说：“先生，我们楚王听说您年轻的时候曾经漫游到楚国，而且知道您十分喜欢我们那儿的山水景色和风俗习惯。楚王读过您的一些故事，十分欣赏您的学说，十分佩服您的文章。他诚心诚意地邀请您来担任楚国的宰相。这是多好的事情啊！”两个大夫轮番游说。

庄子一听，心里忍不住暗自发笑。我庄周是非常喜欢楚国，但我喜欢的是楚国的风土人情，而不是楚国的相位，因为郢都官场上的明争暗斗可不是什么让人喜欢的事情。可是，看来这几位大夫不走也挺烦人的。于是，他想了想，手里仍然抓着他的钓鱼竿，也不回头看那些大夫，说：

“我听说楚国有只神龟，已经死去三千年了。楚王将它的甲壳装在竹箱里，蒙上罩巾，供在庙堂之上。这甲壳是用来占卜的。可有其事？”

“有啊。”两个大夫回答。

“对于这只乌龟来说，它是愿意死后留下甲壳而显示它的尊贵呢？还是宁愿活着，在泥里拖着尾巴自由自在地爬行呢？”

“当然是宁愿活着，在泥里拖着尾巴自由自在地爬行。”几位大夫赶忙回答。

“既然如此，你们就赶快走开吧！我也愿意做一只活着的乌龟在泥水里摇尾而戏，而不愿让楚王把我供养于庙堂之上。告诉楚王，让他明白吧，我庄周现在是终身不仕。宁愿在江湖之中逍遥自得。”

几位楚大夫听了，再也说不出什么劝说之词来，只好摇摇头，彻底灰心了。

庄周钓完鱼，又回去继续写他的书。

2

一天，庄周正坐在桌子前闭目养神，准备今天动笔写些东西。一名弟子兴奋地跑进屋来，对庄周说：“先生，惠施先生看您来了。”庄周一站起来，惠施也走进来了。

两个好朋友见面，分外高兴，那么多问候的话在心中，谁都一句也说不出。过了一会儿，庄周才说：“惠施，我们还是到小时候常去玩的小河边走走吧。”

惠施一听，说：“是啊，我们到那边去吧。我已经差不多二十年没回蒙邑了，故乡的山水只能在梦中见到，今天终于可以重游一次了。”

于是，庄周与惠施在濠水岸边漫步而游，两人讲了这些年来各自的生活。原来，惠施现在已经是魏国政坛的风头人物了，南使楚，北使赵，他善辩的名声传遍了各诸侯国。可是，梁惠王死后，由梁襄王继位。虽然仍然任命惠施为魏国宰相，但梁襄王与梁惠王不同。他不坚持原先的团结齐楚，抵御强秦的方针，而是想与当今天下诸侯逐鹿中原，比比谁更有实力，因而，他对惠施那套爱民、偃兵，不参与战争的学说并不欣赏，他几乎没有找过惠施，征求他对国家大事的意见。惠施的满腔热情犹如被泼上了一盆冷水。想了好久，终于还是决定回蒙邑来，那儿毕竟是自己的故乡，真是甜不甜故乡水，亲不亲故乡人。

庄周握着惠施的手说：“回来吧，故乡的山水永远都在等着你。”

惠施听了，心中感慨万千。

两个人沿着岸边散步，时而在草地上坐下来，观赏周围的景色。太阳照在身上暖洋洋地，鱼儿在水里悠然自得地游来游去，小鸟在树林里叽叽喳喳地唱着歌，微风中传来阵阵花香。

鸢飞鱼跃，生机盎然的自然万物，使庄子的心田感到无限宽广自由。自由即是快乐。一种审美的移情心理，使他感到鱼儿也是那样地快乐。“你看那条鲦鱼，多么自在啊！悠悠哉游于水中，它肯定非常的快

乐！”庄子好像自己也变成了鲦鱼，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

“你又不是鱼，怎么能知道鲦鱼的快乐呢？”惠施觉得人就是人，鱼就是鱼，鱼肯定不会像人那样感觉到快乐的。

“那你又不是，你怎么知道我知不知道鱼儿是快乐的呢？”庄子反问道。不知不觉中，两个人又辩上了。

“我不是你，我不知道你的心思；可是，你不是鱼，你当然也不会知道鱼儿是快乐的。我不知你，你不知鱼，这不就两清了吗？”惠施说完得意地看着庄子。

庄子知道，跟惠施讨论这个问题，根本不会有什么结果，因为他们两人对待自然界的态度是完全不一样的，庄子对待自然事物，总是物我合一，物我交融，因此，他仿佛能体会到花鸟虫鱼的性情。而善于分析万物之理的惠施则是以观察、研究的态度来对待自然事物。他注意到的是各个事物之间的大小同异，而从来不留意自然事物的喜怒哀乐。因此，庄周知道惠施对他的这一感受是深表奇怪的，跟他辩论这个问题没有什么意义。

于是，庄子便开始诡辩了：“还是请回到一开始的地方吧。你说：‘你怎么知道鱼是快乐的？’这说

明你已经知道鱼是快乐的而故意问我。那么我现在告诉你，我知之濠之上。”

惠施从庄子的诡辩中也感觉到这个问题再争论下去也没什么意义了，便也不再发问。一场辩论这才告之结束。

3

惠施回来后，就住在蒙邑离庄周家不远的地方，两个人经常相互串门，或一起到附近的地方游玩。庄周对这种生活十分满意，读书、写文章、弹琴、钓鱼，与二三知己聊聊天，是多么快活自在啊！虽然并不富裕，但织草鞋所得，完全能够维持一家人的温饱。只要能得到精神上的舒适，那就够了。

庄周与好友一起讨论各种学说问题，虽说两个人的许多思想都存在较大的分歧，但正是在这种友好的、旗鼓相当的争论中，两人的学问都有了很大的进步。因而，庄周的书也越写越顺利。写好的文章也由弟子抄好，收集成册。从四面八方来求学的人把这些文章带回各地，很快，庄周的文章便广为流传了起来，人们争相传阅。有人视为无稽之谈，有人视为异端之说，

有人视为神仙方术，也有人视为旷世至文。

平原君的一个门客公孙龙，以善辩著称，提出了“白马非马”、“离坚白”等著名论题，在当时颇有名气。他看了庄周的文章后，十分地不能理解。

公孙龙在一次与魏国公子魏牟的谈话中讲起庄周的文章，他说：“我少年时就学习了先王之大道，长大后通晓仁义的行为。而且，我还擅长辩术，我能把相同相异的事物论证为无差别的同一，能把坚硬、白色等物体的属性论证为与物体相分离，能把别人认为不对的论证成对，把别人认为不可以的论证成可以；能困窘百家之见解，使众多善辩者理屈词穷。我自以为我已经是非常通达事理了。现在我看了庄子的书，却深感迷惘不解，不知是我的辩才没有他高？还是知识不如他渊博呢？现在我都不知道从哪里开口讲好了，请问这是什么道理呢？”

魏牟听了，倚着小桌子深深地叹息，又抬头仰天而笑，说：“难道只有你没有听说过浅井之蛙的故事吗？井蛙对东海之中的大鳖说：

“‘我多么快乐呀！我跳到井栏上，又蹦回到井中，在井壁缺口的水边休息。游到水中，井水托住我腋窝和两腮之下，践踏淤泥则只能淹没我的脚背，环视周围的小红虫、小螃蟹、小蝌蚪，没有能像我这样自如的。况且还独占一井之水，在其中跳跃蹲踞，这

真是天底下最大的乐趣！先生为何不时常来井中玩玩呢！’

“东海之鳖听完井蛙的话，想进去看看。可是左足还没有踏到井底，右膝就被绊住了，于是，迟疑了一会儿就退出来了，并告诉井蛙大海的样子：

“‘用千里的遥远，不足以形容海的宽阔；用八千尺的高度，不足以形容大海的深。大禹的时代，八年有七年发生水灾，而海水并不因此而增加；商汤的时代，八年有七年闹旱灾，海水边沿也不因此而向后退缩。它不因为时间的短暂和长久而有所改变，不因雨水的多少而有所进退。这也就是东海最大的乐趣啊！’

“浅井之蛙听了这些，惊恐不已，现出了茫然若失的样子。”

公孙龙插嘴说：“我也不是那浅井之蛙啊！”

魏牟说：“你的智慧还没有达到通晓是非之究竟的程度，就要去观察领会庄子的言论，就如同让蚊子背起大山，蚂蚁要渡过大河一样，必定不能胜任。况且，你的智慧还不足以理解和论述那些微妙和高深的言论，就自满自足于一时的口舌相争的胜利，这不是和浅井之蛙一样吗？”

“再说，庄子的言论玄妙莫测，就像刚刚站在地下极深处，又忽然上升到天空中极高处；不分南北，

不分东西。你想用辩论去求索其中的道理，这就是从管子里看天，用锥子尖指地一样，不是所见太小了吗？

“你还是赶快走吧！难道你没有听过寿陵少年去邯郸学习走步的故事吗？他没有学会赵国人走路的技艺，反而把自己原来的走法也忘记了，只好爬着回去。现在你要不离开，将会忘记原有的本事，失掉固有的事业。”

公孙龙听了魏牟的这一番高论，惊异得合不拢嘴，说不出话来，就匆忙逃离了。

4

时间一年年过去，庄周已经是七十多岁的人了，他与家人、弟子、朋友在蒙邑快乐地生活着。

一天，庄周见一向整天里里外外忙碌的老伴躺在床上，半天不说一句话。庄周轻轻走过去，想叫醒她。可是庄周在旁边叫了好久，老伴还是没醒来，庄周忙把耳朵贴到她的鼻前，发现她没有呼吸，已经断气了。

可是，她的面容，就像睡着了一样，与往常没有任何区别。

庄周不相信她已经死了。

但是，她的的确确死了。

她死了，没有留下遗言。她死了，她自己却不知道
自己已经死亡。

往事一件件浮上庄周的心头。是她，抹去了庄周
心上的孤独与寂寞；是她，帮助庄周渡过了一个又一个
的难关。

她没有怨言，只有体贴；她没有索取，只有给予；
她没有享受，只有苦难。

她是庄周的另一半，她是庄周的精神支柱。

如今，她去了，去得那样匆忙，去得那样突然。

庄周无法忍受这痛苦的现实。他竟像个孩子一样
嚎啕大哭起来。

庄周的哭声惊动了儿子与蔺且。他们进来一看，
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们跪在庄周身后，也哭了起
来。

临出葬的这天，惠施来吊。他远远听到有人在唱
歌，心中好奇怪，哪家的人，也太不通情理了，邻居
死了人还要唱歌。

来到庄周家门口，却觉得歌声好像是从里面传出
来的，便更加疑惑。

进门一看，唱歌的竟是庄周自己。

他没有跪着，而是盘膝坐在地上，前面放着一个

瓦盆，手中拿着木棍，一边有节奏地敲击着瓦盆，一边唱歌。

惠施跪在灵柩前，点上香，行过礼，然后来到庄周旁边，说：

“你的妻子与你一起生活了一辈子，把孩子养大了，她也老迈了。现在她死了，你不哭也已经算了，你竟然还敲击瓦盆唱歌。你这不是太过分了吗？”

庄周转向惠施，缓缓地说：

“不是这样的，我不是无情无义的人。在她刚死的时候，我也非常地痛苦，我难道能不悲痛么？”

“然而，我想了很多很多。最初本来是没有生命的，不但未曾有生命，而且本来连形体也没有；不但未曾有形体，而且本来连气都没有。在混沌迷离的状态中，经过各种变化而有了气；气的凝聚变化而有了形体；形体经过变化而慢慢地有了生命。生命到了一定时候，就会由生变成死，这就像那春夏秋冬四季的交换轮转一样。

“现在，颜玉死了，就是回到了那混沌迷离状态的气中去了。就像安稳地睡在天地之间的大房子里。我如果还在旁边哭泣不止，我自认为这样做是不通达天命。所以我停止哭祭。与其洒下使生者伤心的泪水，还不如唱几曲使亡灵欣悦的歌曲。”

惠施听罢，摇摇头，什么话也没有说。

埋葬了老伴之后，庄周越来越沉默寡言，也不再与弟子、朋友出游。他深居简出，只有惠施来访时，才与惠施说说话。

几年后，惠施也死了。

听惠施的门客来通报这一消息时，庄周没有再痛哭流涕。

宇宙是无穷无尽的，人的生命是有限的，将有限的生命置于无穷无尽的天地之间，是转瞬即逝的。

人们对待转瞬即逝的人生，不应该惋惜，而应该顺其自然。人，就像自然界的其他生物一样，兴起而生，归虚而死。生化为死，死化为生，都是自然的过程，我们不当以此为悲。死亡，就是回归于虚无之道的最高形式，最彻底的形式。

到了晚年，庄周的朋友一个个先他而去。

一天，庄周给一个朋友送葬，经过惠施的坟墓。他站在墓前，一句话不说，回忆着与惠施共处的事情。

有一个弟子问他：“先生，自从惠先生仙逝以后，您几乎不再开口说话了，更不与人争论问题，这是为什么？”

庄周叹了口气，说：“我给你讲一个故事，在楚国郢都有一个人，以捏白善士为生。有一次，他不小心将一个泥点溅到了他自己的鼻尖上，这泥点非常薄，就像一片蝇翼那般。于是他就请他的好朋友匠石用斧

头将这个泥点削掉。匠石看了看，操起斧子，‘哧’地一下砍下去，真是运斤成风。郢都人鼻尖上的那个小泥点被砍得无影无踪，而他的鼻尖却没受到丝毫伤害。而最妙的是，郢都人站在那儿，连眼睛都不眨一下。

“后来，宋元君听说了这件事。他想办法将这位技术高超的匠石召进宫中，并也在自己的鼻尖上抹了一个小泥点，请匠石用斧头帮他砍掉。

“匠石听后，哈哈大笑，说：‘大王，我虽然是有如此高的技艺，但必须有一个与我配合默契的对象。我的朋友郢都人已死，我再也无法表演这种技艺了。’”

庄周缓缓地摇了摇头，说：“自从惠公死后，我言谈的对象也就没有了，我还何须开口呢？知音已死，琴有何用！”

几年以后的一天，庄周得了重病，病情越来越重，没有医生能诊出来得的是什么病。庄周躺在床上，时昏迷时清醒。蔺且等弟子与他的儿子已经在暗暗为庄周准备后事了。

有一次庄周昏迷了好久才清醒过来。弟子与庄周的儿子一看庄周醒来了，都拥到庄周床前。蔺且说：“先生，您醒了！您昏迷了几天，可把我们都吓坏了。”

庄周挣扎着坐起来说：“不用害怕，不用害怕死

亡。死亡就是回归到最初始的气的状态而已。我死后，不举行任何葬礼，也不要棺槨。你们将我抬到山上荒无人烟的地方，随便一扔就行了。”

弟子们一听，都说：“这怎么行啊！”

蔺且说：“先生，我们也没有穷到这个地步！再说，没钱，就是借债也要为先生举行隆重的葬礼。”

庄周说：“我把天地当作棺槨，岂非天下最大的棺槨？我把太阳和月亮当作连璧，把星星当作珍珠，把万物当作陪葬品。让它们昼夜陪伴着我。我的丧葬用品还有什么不齐备的呢？”

弟子们说：“先生，将您扔到山上，我们害怕乌鸦和老鹰吃掉您呀！”说着，都哭了起来。

庄周说：“扔到山上，会让乌鸦和老鹰吃；埋到土里被蝼蛄和蚂蚁吃。你们这不是从乌鸦老鹰那里夺过来给蝼蛄蚂蚁吃吗？你们为什么那么偏心那些蝼蛄蚂蚁呢？”

入夜，庄周想了很久，很多。

他回忆了自己的一生。在章老先生那儿读书；漫游楚越之地，与南蛮们一起唱歌跳舞，躺在沅湘的草地上；在魏国、鲁国、赵国与那些王侯们的对话；在蒙邑任漆园吏；与弟子一起出游；与惠施的辩论……

在回忆中，庄周又睡着了。他做了一个梦，很像年轻时的那个梦，他梦到自己又变成一只蝴蝶，飞啊

飞啊，他飞到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在那儿，他看见了母亲、父亲、颜玉、还有惠施，所有的人都在笑着。庄周一看见他们，又变回了庄周，向他们走去。

醒来之后，眼前还只是一片黑暗。

他爬起床，穿好衣服、鞋子，轻手轻脚地打开门走了。

第二天，弟子们与庄周的儿子发现庄周不见了，急忙四处寻找，可是怎么都找不着他。

庄周，就像他的老师老聃，最后西入流沙一样，没有人知道他去了哪里。

因此，没有人知道他是什么时候死的，也没有人知道他死于何地。

庄周给后人留下了一个谜，也留下了无穷无尽的思想与意境深远的美。以他出众的才华、奇幻的想象、优美的词章，深深地感染和震撼着后人。

第二章 文化巨著《庄子》

庄子的一生是极为平淡、寂寞的，然而他身后却留下了一件辉煌的、对后来人们的精神发生了巨大影响的大作——《庄子》。《史记》中有记载“其著书十余万言”，《汉书·艺文志》中的记载是“《庄子》五十二篇”。可是，流传到今天的《庄子》一共才33篇，分成内篇7篇，外篇15篇，杂篇11篇，与晋代郭象的《庄子注》中记录的完全相同。这说明古代原先的《庄子》为52篇，从晋代以后，《庄子》便只剩下33篇。

在现在流传的33篇中，自宋代以来，便有着种种争议。宋代以后许多学者都认为只有内篇中的7篇才是庄周本人写的，外篇、杂篇中大多是他的弟子或后人写的。其中尤其以苏轼、黄震等人的观点影响较大。苏轼提出《盗跖》、《渔父》、《让王》、《说剑》四篇是伪书，后来几乎所有认为《庄子》中有伪书的人，都同意苏轼的看法。

明代的宋濂、郑玄、朱得之、沈一贯、焦竑、谭元春等人进一步证明外篇、杂篇不是庄子的著作。清代的王夫之、姚际恒、胡文英等；近代的梁启超、钱

玄同、马叙伦等，都分别提出外篇、杂篇有伪。有的说外篇、杂篇中有一部分是庄子门人弟子的记录。当代学者，绝大多数都认为《庄子》中，内7篇可定为是庄子本人写的，而外篇、杂篇中有他的门人弟子所写的部分。

一、《内篇》

《内篇》是《庄子》全书的精华。包括的7篇文章是：《逍遥游》、《齐物论》、《养生主》、《人间世》、《德充符》、《大宗师》和《应帝王》，这7篇文章，分开来看，每一篇都是首尾完整、结构严密的独立的文章；但总体来看，这7篇文章又互相呼应、互相补充，又构成了一个大的体系，更特别的是，这样一部思维严密、内容深刻的著作，却主要是以寓言的方式写作的。作者把玄妙、抽象的哲理溶于具体形象、简单的故事中去，让读的人很容易就理解了他所想表达的观点。

内七篇全面地阐明了庄子的宇宙观、历史观、人生观、道德论和政治论。它的基本内容是：描绘了宇宙的形成、万物的产生和人的本性，说明人应该怎样

看待世界万物、怎样处理人和自然、人和社会以及人与人的关系；主张人应该从事自我修养，恢复淳朴的天性，与自然合为一体，达到“充我”、“无己”、绝对自由的境界；要懂得一切事物的差别都是相对的、暂时的，甚至都是虚幻的，因而应该把一切的是与非、大与小、善与恶、美与丑都看成一样的；治理天下，要无为，即不要做太多的干涉，让一切自由发展，要回到远古的蒙昧时代；而这一切，都是为了符合产生一切、主宰一切的“道”。这样，世界万物才能合乎天理，顺乎自然；社会安定，人无是非哀乐的干扰，才能养生长寿。

庄周追求天人合一的理想，他在《逍遥游》、《齐物论》、《养生主》、《人间世》、《德充符》等篇中，从处世哲学、认识论、养生之道、道德论等方面阐述了如何实现这一理想。《逍遥游》与《齐物论》是《庄子》一书中最有代表性的名篇，可说是《庄子》中光彩夺目的双璧。这两篇文章中所提出的理论，不但是庄子的思想体系中最重要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在我国古代思想史上也是影响深远的、著名的哲学观点。

1

《逍遥游》以义名篇。“逍遥”，悠然自得、自由自在、没有拘束的样子。“游”，交游，指与人、与事、与自然界的相处往来。庄子认为逍遥是人的理想境界。为了达到这一境界，首先必须做到“无符”，即摆脱与外界事物的对待、依赖关系，而做到“无待”的关键又是“无己”。就是以内在的精神力量超越外在的条件乃至形欲与知虑的限制，以达到实现精神上的绝对的自由。这就是本篇的主旨。

“鲲鹏变化”的故事是人们所喜爱和经常引用的，它是《逍遥游》开篇所讲的第一个寓言。说的是北冥（冥即溟，北溟即北海）有条鱼，它的名字叫鲲。鲲的体积巨大，大得不知道有几千里。它一变而成为鸟，名字叫鹏。鹏的脊背也不知道有几千里。鹏奋起飞翔，它的翅膀就像从天上垂挂下来的云彩。这只鸟，当风起海动时就要由北海迁移到南极大海。南极大海，是天然的大池。当大鹏迁往南极大海时，先用翅膀拍打海水，激起三千里宽广的海浪，掀起巨大的旋风。然后，借旋风的力盘旋而上，飞到九万里的高空。一飞就要用六个月的时间，到达南海才能停下来。可是，

胡蝉和楚鸠这些小雀儿听说后嘲笑大鹏说：“它何必飞那么远呢？我轻易地从地上飞起，疾速地抵达榆树和檀树，一个时辰飞不到，那就落到地上罢了。我向上飞腾不过几丈高就落下来，在蓬草香蒿中间翱翔，非常愉快，这已经达到飞翔的顶点。为什么偏要飞向九万里的高空又往南极大海飞去呢？”

“逍遥游”的意思是自由自在地遨游，不受到任何约束和任何条件的限制。在庄子看来，小雀不理解大鹏因而嘲笑它，固然可笑可怜。可是不论是大鹏雄飞万里，还是小雀腾跃在蓬蒿之间，这只是大小的差别罢了，其实它们都要受到限制。小雀不说，就算是大鹏，它能飞九万里则是因为它凭借了大风的力量，有大风在它的翅膀下，它才能无法遏止地飞翔，而后才能飞到南极大海。再如，朝生暮死的菌类植物，不可能知道什么是一昼夜。生命只有一个夏季或一个秋季的螻蛄（寒蝉），不会知道什么是一年。这就是“小年”。楚国的南面有一种冥灵树，以五百年为一个春季，以五百年为一个秋季；远古时代有一种大椿树，更以八千年为一个春季，八千年为一个秋季。这就是“大年”。“大年”虽然不知比“小年”长了多少倍，但终究还是有限度的，这就是因为两者都要受到时间的限制。总之，这都叫做“有所待”，即有所依赖或凭借而受到了限制，只能在一定的时间或空间的

范围内活动，而不能超越这个范围。这样，他们的自由就是有一定限度的，而不是绝对的自由，所以不能算是“逍遥游”。

下面接着又写了一个叫宋荣子的人，说当整个社会上的人都赞美他的时候，他不以为荣，当整个社会上的人都批评他的时候，他也不因此而更加沮丧。他对自己的内心和外界的事物有明确的见解，对于光荣和耻辱有自己的标准。他对世俗的声誉不去追求。庄子认为这样的人世界上很少有，但他还没有达到最高的境界。

他还写了有个叫列子的人，他能驾着风飞行，样子轻快美妙极了，一直走了十五天才返回来。对于求福的事，从来不去涉及。庄子认为，能像列子那样幸福自由的人世界上少见，可是他虽然不必用脚走路、却仍要凭借风力，还是“有所待”的。

庄子认为，只有那种顺应自然的本性，能够顺应天地间的阴、阳、风、雨、晦、明六种气的变化，能不受时间、空间的限制，而任意无边无际地遨游的人，才是“无所待”的，这只有“至人”、“神人”和“圣人”才能做得到。至人忘掉了自己，神人不去追求有功，圣人不去追求成名，所以他们不需要凭借任何外力而受到限制，这才叫“无待”。“无待”才是庄子理想中的最高境界，也就是绝对自由的境界——

“逍遥游”。

根据这种十足的幻想，庄子又幻构出一个最典型最美好的人物形象。他说在藐姑射山上，住着一位神人，她的皮肤像冰雪一般洁白，她的丰姿像处女一般秀美。她不吃五谷杂粮，只吸清风，饮甘露。她乘着云气，驾着飞龙，在四海之外遨游。她的精神十分凝聚专一，对万物不闻不问，从而使万物不受灾害，年年五谷丰收。她同万物融为一体，没有任何东西能伤害她。洪水涨到和天一样高也淹不着她，大旱时热到金属和石头都熔化了，田地和大山也都烤焦了，她也不感觉到热。用她身上非常细小的尘子和糟糠，就可以造就出尧和舜这样的古代圣帝来。那么，她怎么肯去做治理天下的这种俗事呢？

庄子塑造了这么一个神人，是为了说明他所追求的“无待”，即绝对自由的境界。庄子提出这种理想境界，其实质就是要摆脱生活在当时混乱的社会中的一切痛苦和烦恼，具体的做法就是不求名，不求利，清除心中的一切杂念。这样，就不会产生任何欲望，也就没有喜怒哀乐之情，甚至连自身的存在也忘掉了；于是内心是一片虚无安宁，就在心中创造出了一个绝对自由的世界。对外在世界，没有任何的需求，也不去干涉，与人无争，与世无争，这样对外也就获得了绝对的自由。

当然，这些都只是幻想，根本没有办法实现。事实上，即使是作为一个生物的人，也有衣食住行的生活需要，这些需要必然要向外界索求，否则是无法活下去的。更何况人是生活在社会中的，必须要受到社会的（在阶级关系中还要受到一定阶级关系的）制约和影响。人们决不可能脱离社会而绝对独立地存在。庄子所追求的绝对独立的境界，仅仅是一种逃避现实而不可能实现的愿望，是一种心造的幻影。他的理想只能在精神上达到，只能在内心的天地里自由驰骋地“逍遥游”。

2

既然向往脱离社会而事实上又身居于这混乱的社会之中，那么，对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事物，社会上的纷扰以至各学派的激烈争辩又该如何看待呢？这就是《齐物论》所要回答的问题。

“齐物论”有两种解释：齐物之论与齐同物论。其实两者是密切相关的。物论就是人们对事物的评论。不同的人对不同的事物会产生不同的评论。而庄子认为，事物本身是不分彼此的，因而都是齐同的、一样

的。而人们关于是与非、然与否的争论都是从各自的立场出发，抱有私心成见的结果。庄子认为，从道的观点来看，万物是齐同的，因此物论也应该是齐同的。

篇中有个著名而又奇特的论点：“天下莫大于秋毫之末，而泰山为小；莫寿于殇子，而彭祖为天。”说天下没有比秋天里鸟兽新生出的毫毛的尖端再大的东西了，而泰山是最小的；没有比夭折的小孩更长寿的了，而寿至八百岁的彭祖是短命的。庄子这种说法同人们的常识恰好相反，这是为什么呢？原来，庄子认为，天下万物虽然看起来是千差万别的，但其实同出一源——“道”，道即是“无”。如果同无相比，秋毫之末当然可以说是极大的了；而天地万物浑成一体，泰山只是在其中的非常小的一部分。所以他在下文说：“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这就是说，天地、万物和人浑为一体，因为都是从“道”派生出来的，所以它们的本质是一致的，而它们之间的差别则是相对的、暂时的，因而差别是微不足道的。能消除所有差别，把握本质，齐同万物，这样来看待客观事物，就是“齐物论”。

在庄子看来，像一般人那样去仔细辨别秋毫之末与泰山大小，殇子和彭祖的寿夭，斤斤于区分事物的差别，是徒劳的，没有意义的，是由于不懂得“道”。他在《逍遥游》中把大鹏和小雀、万年大树和朝生暮

死的朝菌的差别看成是微不足道的，也正是“齐物”理论的应用。同样的道理，庄子认为人们的是非之争也是没有意义的。在《齐物论》中说：“夫随其成心而师之，谁独且无师乎？”意思是如果依据自己的主观成见作为是非标准，那么谁没有一个标准呢？”他还说：“夫言非吹也，言者有言，其所言者特未定也。果有言邪？其未尝有言邪？其以为异于音，亦有辩乎，其无辩乎？”意思是：言论不是吹风，发表言论的人都有所说的内容，但他们的言论又都自以为得当而不能有定论。他们果真有这些言论呢？还是没有过这些言论呢？他们都自以为自己的言论不同于刚出蛋壳的小鸟叫声，到底是有分别呢，还是没有分别呢？庄子认为儒家、墨家的争论，是“以是其所非而非所是。欲是其所非而非其所是。则莫若以明，物无非彼，物是非是。自彼则不见，自是则知之。故曰：彼出于是，是亦因彼。彼是，方生之说也。”这是说，儒墨显学的是非之争，他们都是各自肯定对方否定的东西，而各自否定对方肯定的东西。如果要肯定对方的所非而非议对方的所是，还不如以空明的心境去真实地反映事物的实情。宇宙间的事物没有不是彼的，也没有不是此的。从彼方看不见此方，从此方来看就知道了。所以说，彼方是出于此方，此方也依存于彼方。彼与此是相互依存。因此，庄子说像儒家、墨家这样各自

坚持己见，攻击对方，唇枪舌剑，身心受累，沉溺其中而不能自拔，这是多么无谓，没有意义啊！

从彼与此的角度去说，对事物的认识也是一样的道理。庄子认为人的形体是道产生的，人的认识（心）也是道赋予的，所以人只要按照道所赋予的认识能力（成心）去认识世界，就能得到正确的认识，不论聪明人或愚笨人都一样，但是人们往往用主观片面的认识（“小成”之心）蒙蔽了道，因此产生了是非之争。照他说来，是与非也是相对的，就同彼和此是相对的一样。任何事物都是“彼”，也都是“此”。因为任何事物就自身来说都是“此”，而对其他事物来说，又都是“彼”。从“彼”方看“此”方，总有看不到的地方；从“此”方看自身，就可以看得很清楚。是与非也是这样，你认为是的，他认为非，其实果真是“是”吗？果真是“非”吗？最好的办法是不要对立和互相攻击，而要任由它们各行各非，这种办法叫做“两行”。也就是说，让是与非、彼与此，以至万物，按照自然规律自由地发展变化，就像在一个圆环上运行，流转无穷，而不再是相互对立。这样就可以使对立的事物，如儒家与墨家的争论以至诸子百家之间的争论不休都消除了，一切差别都消失了，而“道能为一”，即统一于道了。这样看待事物就是把握住了“道枢”，即道的枢纽。

庄子的“齐物论”的理论基础是“万物同源”。单单就认为世界万物的本源是一致的而言，万物同源的论点是有道理的。可是，庄子把世界万物的本源归之于精神上的道，又因本源上的一致而抹煞万物之间存在的质的差别（各个具体事物有自己的特殊本质），却是错误的。庄

子指出不同事物的差别和斗争是相对的、暂时的，这在一定条件下也有其合理性；可是，他强调这种差别和斗争是微不足道的，从而在实际上否定了客观存在的斗争的对立和斗争的绝对性，这一点是错误的。

还有，他把事物的转化说成“物化”，即一切都是“道”的变化，道生万物，道也能变化万物。《齐物论》的最后写了一则有关“物化”的寓言，就是有名的“庄生化蝶”的故事：

“昔者庄周梦为蝴蝶，栩栩然蝴蝶也，自喻适志与！不知周也。俄然觉，则蘧蘧然周也。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之梦为周与？周与蝴蝶，则必有分矣。此之谓物化。”

译文：过去庄周做梦，梦到自己变成了一只栩栩如生、飞舞自得的蝴蝶，生动活泼，自己为适合心意而感到愉快，竟然忘记了自己是庄周。可是过了一会儿他睡醒了，意识到自己仍然是庄周，感到惊疑不止。不知道是庄周在梦中变成了蝴蝶呢，还是蝴蝶做梦变

成了庄周呢？庄周和蝴蝶毕竟是有区别的。这种物我的变化就叫做物化。

这就是说：庄周也罢，蝴蝶也罢，其实都是道的变化，就是“物化”外形虽然变化了，而其实质“道”并没有变化。事物千变万化，给人以“物不齐”的感觉，如果能透过事物外表的不齐，认识到事物的本质都是“道”，那么，万事万物自然就齐同了，这就是“齐物论”。我们知道，事物的转化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能够转化的乃是现实的、具体的矛盾。庄子提出一个玄妙万分的“道”，认为世界上任何事物都可以无条件地随意转化，这就属于唯心主义的幻想。他用这种高深、神秘莫测的理论来否认了万物的差别，抹煞一切矛盾，不过是为了逃避现实而求得内心的安宁罢了。

《逍遥游》、《齐物论》和《庄子》中其他许多篇章都反映出：庄子对事物无时无刻不在运动、在变化，对事物的相对性和对立事物的互相转化，都有一定的认识。虽然，庄子把这种相对性绝对化了，否认小大之分和是非之别，抹煞了客观真理的存在，陷入了相对主义和不可知论，这是庄子唯心主义的必然归结。但是，在庄子的思想中，蕴含着相当丰富的辩证思维的因素，这毫无疑问是庄子哲学思想中非常可贵的成就。

中国古代哲学史上的唯心主义有种种表现。有的人强调主观精神，却是为了逃避现实，抹煞现实社会中的矛盾和斗争，这实际上是对现实的屈服。显然，庄子的唯心主义哲学是他的消极厌世的人生观的理论依据。

3

《养生主》的主旨是讲庄子的“缘督以为经”的人生观。主，主宰者。养生主是指支配养生处世的原则，或者说是养生之道。他主张顺应事物之自然法理，而不被外在的物欲所拘泥；忘却感情，同时又不违逆自然。这一篇中体现了庄子的人生观。

讲养生之道，庄子在文中写了“庖丁解牛”的寓言：

庖丁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触，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 ，轰然响然，奏刀马 然，莫不中音。合于《桑林》之舞，乃中《经首》之会。文惠君曰：“ ，善哉！技盖至此乎？”庖丁释刀对曰：“臣之所好者道也，进乎技矣。始臣之解牛之时，所见无非牛者也。三年之后，未尝见全牛也。方今之时，臣以

神遇而不以目视，官之止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导大窾，因其固然。技经肯綮之未尝，而况大胾（车瓜）乎！良庖岁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数千牛矣，而刀刃若新发于硎。彼节者有间，而刀刃者无厚；以无厚入有间，恢恢乎其于游刃必有余地矣，是以十九年而刀刃若新发于硎。虽然，每至于族，吾见其难为，怵然为戒，视为止，行为迟。动刀甚微，謦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为之四顾，为之踌躇满志，善刀而藏之。”文惠君曰：“善哉！吾闻庖丁之言，得养生焉。”

译文：厨师给文惠君宰牛，手所触到的，肩所抵住的，脚所踩着的，膝所顶着的，都发出訇响声，进刀时发出粗放的声音，没有不符合乐音的。既符合《桑林》舞曲的拍节，又符合《经首》的乐曲节奏。

文惠君看了说：“哎呀，太好了！技巧怎么能达到这种程度呢？”

厨师放下刀回答说：“我所爱好的是道，已经超过技巧了。最初我宰牛的时候，所看到的无非是牛；三年之后，我就未曾看到过整个的牛了。到了现在，我只用心神去和牛接触，而不用眼睛去看。感觉停止了而心神在活动。依照牛的身体的自然结构，劈开筋肉相连的间隙，导入骨节之间的空当，因循它本来的结构运转刀口，不再碰到牛身上经脉筋骨相连接的地

方，更别说大块的骨头了。

“好的厨师每年要更换一把刀，因为他们是用刀来割开牛的筋肉，一般的厨师则每月就要更换一把刀，因为他们用刀来砍开牛的骨头。现在我的这把刀已经用了十九年了，宰的牛已经有好几千头了，可是刀刃还像刚刚磨过的一样。牛的骨节有空隙，而刀刃薄得就像没有厚度一样，以没有厚度的刀刃切入有空隙的骨节，就可以宽绰地运转刀口，必定是有回旋的余地的，所以这把刀用了十九年，还像刚刚磨过的一样。

“虽然如此，每当碰到筋骨交错聚结的地方，我觉得很难下刀，不得不小心谨慎，眼神专注，行动迟缓，动刀很轻，牛就哗啦解体了，就像土堆散在地上一样。这时，我提刀站着，环视四周，心安理得，把刀修治的干干净净而收藏起来。”

文惠君说：“好啊！我听了厨师的话，懂得了养生的道理啦。”

寓言中这位厨师的技艺非常高，已达到不用眼睛去看，而用精神去指挥操作的神奇地步，他运刀自如，能在肉骨的间隙中走刀，连一点点的筋骨也不会碰到，所以他的刀用了十九年，刀刃还像刚磨过的一样。这个寓言故事意在说明人要顺应天理而行，一切顺其自然，使心境安宁平和，才能达到养生长寿的目的。

本篇末还有一个讲要忘却感情，顺应天理、顺应

自然之本性的寓言故事：

老聃死，秦失吊之，三号而出。弟子曰：“非夫子之友邪？”曰：“然。”“然则吊焉若此，可乎？”曰：“然。始也吾以为其人也，而今非也。向吾入而吊焉，有老者哭之，如哭其子；少者哭之，如哭其父母。彼其所以会之，必有不蘄言而言之，不蘄哭而哭者。是遁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谓之遁天之刑。适来，夫子时也；适去，夫子顺也。安时而处顺，哀乐不能入也，古者谓是帝之县解。”指穷于为薪，火传也，不知其尽也。

译文：老聃死去，秦失吊唁他，哭一阵儿就出来了。老聃的弟子说：

“你不是我们老师的朋友吗？”

秦失说：“是的。”

弟子说：“那么这样吊唁，行吗？”

秦失说：“行的，以前我认为你们都是得道之人，现在看来并非如此。刚才我进去吊唁时，看见有年长的人在哭他，像在哭自己的孩子似的，有年轻的人在哭他，像在哭自己的父母似的。你们聚集在这里，必定有不想说的话而说了，不想哭而哭了。这是违反天性而增加欲性的，忘记了天性的禀受，古人称这样为违反天性的过错。有时出生，是你们老师的应时；有时死去，是你们老师的顺乎自然。应时而生，而又顺

乎自然而死，那么哀乐就不能进入身心，古人称这是自然的悬解。”也就是说用手掰薪柴有穷尽，但火种流传却不穷尽。

从人论的观点来看，庄子的观点是一种令人难以理解、难以接受的违背情理的观点，丧失了一个在社会生活中的人所应有的温暖的、美好的感情。然而庄子却以为，人之生，来自于自然，人之死，又返于自然，长去大行，犹如永恒的安息，相送以太假的哭泣、诉说，岂不是太大的有欠通达明理？显然他是从一种超脱世俗感情的、冷峻的、理智的立场，一种彻底的自然主义观念来思考的。人本质上是自然和社会的统一，理智和感情的统一，庄子经常是用对人的自然本质的理智的推究，来抑制人的社会性的行为和情感的表现。后来荀子批评他“蔽于天而不知人”（《荀子·解蔽》），是有根据的，正确的。

4

《人间世》以义名篇。所谓“人间世”即指人间的社会。本篇主要是庄子对待人与人的关系的处世哲学。主要从官场政事出发来谈处世哲学，更加深入、

更加具体地论述如何做到“缘督以为经”。在本篇中庄子用几个寓言故事说明在不同场合的处世方法，其要旨不外乎“克己”、“顺物”。此篇对官场政事的黑暗进行了有力的揭露。

这篇文章由五个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通过颜回与仲尼的对话，描述了与统治者相处的困难，指出只有忘我才能更好地处世，而忘我必须做到“心斋”，还写了“心斋”的做法。

第二部分，通过仲尼告诫诸梁的对话，说明了庄子的义命观。这种义命观就是不得已而从之的忠君之德和无可奈何而安之若命。让人们达到不言不行的游于世游于心为主的极端消极的个人主义处世哲学。

第三部分，通过颜阖与蘧伯玉的对话，说明了庄子极端厌恶暴君的思想，但又无能为力，只好以顺世代替斗争，使自己返回到像婴儿那般无疵的状态来对待人事。

第四部分，通过匠石见栎树的寓言，阐明了无用是大用的观点。庄子主张以无用和消极避世的态度来对待社会的一切，只有那样，才是绝对的自由，才是绝对的“神人”，“至人”的最高境界。

第五部分，通过南伯子游商之丘见大木和对支离疏长相的描绘，以及孔子与接舆相会得到的讥讽，说明了有用之害，和无用是大用的道理。

但是，本篇有“与天徒”的平等思想和“心莫若和”而“和不欲出”的不走极端的辩证思维的积极意义。

篇中的第一个寓言故事说：

颜回去见仲尼，向他辞行。仲尼问：

“要到什么地方去？”

颜回说：“我将到卫国去。”

仲尼又问：“去做什么事情？”

颜回说：“我听说卫的君主，他年壮，他行为自专独断；他轻率处理事情，而不认识自己的过错；他轻率地用兵而不爱惜人民的生命，使人民无可奈何。我曾听先生说过：‘秩序安定的社会要离开它，秩序混乱的社会要去拯救它，就像好的医生门前多病人一样。’我愿意依据先生所说的道理，考虑治理的办法，也许可以把这个症结治愈吧！”

仲尼一听，说：“哎呀！你去了恐怕要遭到刑戮的！德性纯厚，信行确实，未必能达到投合别人的气味。如果你强用仁义规范的言论陈述于暴人的面前，这就是用别人的过失来显示自己的美德，就可以认为你是害人。害别人的人，别人必定反过来害他。你恐怕要被别人所害了。况且，假如卫君喜欢贤人而厌恶不肖之徒，何必用你去规谏呢？除非你不向他谏，否则卫君必定乘你言论的漏洞而去争他的胜辩。到那

时，你将会眼目迷惑，面色平平，口里营营自己，态度恭顺，内心就会迁就他的主张了。这是用火救火，用水救水，叫做愈救过错愈多。顺从一开始就没有穷尽。假如一开始他就不信忠厚的言论相劝，那你就一定会死在暴君的面前了。况且，过去夏桀杀关龙逢，殷纣杀王子比干，都是由于他们是注重修身并以在下的地位怜爱人君的臣民，也就是以在下的地位违背君主的意愿。所以君主因为他们修身而来排挤他们。虽然如此，你一定还有别的办法，试说给我听。”

颜回最后说：“我没有更好的办法了，请问你有什么办法？”

仲尼说：“你以斋戒清洗心中的欲念，这就是我将要告诉你的方法。你有诚心去卫做事救人，哪里有那么容易的呢？你以为容易，可睥天也不容许，便是违背了天理。”

颜回说：“我的家境贫寒，不饮酒，不吃荤，已经有好几个月了。像这样，就可以算是斋戒吗？”

仲尼说：“你说的是祭祀的斋戒，不是我所说的内心斋戒。”

颜回说：“请问什么是内心的斋戒？”

仲尼回答说：“你要使心志高度集中，屏除一切杂念，而要用心灵去体认；不仅用心灵去体认，而要用气去感认，声音只在于耳，思虑只在于概念，气是

以空虚对待万物。只有道才能集结在虚之中，这种空虚，就是心斋。”

颜回说：“我没有听到心斋时，觉得我颜回自身的确实存在。听到了心斋之后，就觉得未尝有我颜回的存在了。这可以叫做虚吗？”

仲尼说：“你说得十分详尽了。我告诉你，假如能够进入这种藩篱之中遨游，而不为名位所动，能听进的话，就说；听不进的话，就不说。不开启门户就不会遭到毒害，把心志专一起来寄托于不得已而为之的境地，就差不多了。不走路容易，走路而不留下痕迹困难；为人情所驱使造假容易，为自然所驱使难以造假。只听说过有了翅膀才能飞翔，没有听说过没有翅膀也能飞翔的；只听说过有了知识才能认识事物，没有听说过没有知识却可以认识事物的。看那空明的心境，就会了解，只有把内心空虚起来，才可以产生空无的状态，吉祥就来临了。顺应这样万物的变化，正是禹和舜所把握的关键，伏戏和几蘧也把这个作为终身奉行的准则，更何况是普通人呢？”

在这个故事中，庄子描绘了与统治者相处的艰难；统治者都是行为自专独断，轻率用兵，不爱惜人民。虽然他们这么残暴，却丝毫容不得别人向他们指出他们的过错，更容不得别人以德性的言论相劝。庄子称他们为“暴人”。因此，庄子劝人们实行心斋，以斋

戒清洗心中的欲念，没有欲念就不会受到毒害；使内心一片空虚，吉祥就会来临。

本篇中还有一个寓意与上一个比较相近的故事。

颜阖将要做卫灵公太子蒯聩的老师，向蘧伯玉请教说：“在这里有一个人，他本性刻薄，对他不用法度管教就会危害我们的社会，对他要加以法度管教就会危害我的人身。他的才智只能认识别人的过错，而不能认识之所以产生过错的原因。像这样的人，我怎么对待他呢？”

蘧伯玉说：“问得好啊！要戒备他，要谨慎地对待他，先正你自身！外表要随顺迁就，内心要浑融和顺。虽然这样，这两者还避免不了祸患。迁就不要陷入太深，随和不要过于显露，否则，他会以为你是为了争名声，就会招致不祥的祸患。他如果像婴儿那样无知，你也和他一样像婴儿那样的无知；他要对事毫无分别，你也随他那样无拘无束。这样就会万无一失，引导他达到不犯错误的地步。

“你不知道那螳螂吗？奋力举起他的臂膀去阻挡车轮前进。它不知道自己不能胜任，这是因为他把自己的力量看得太大的结果。要戒备啊！要谨慎啊！你要是屡次夸耀自己的长处而去触怒了他，那就危险了。

“你不知道那个养虎的人吗？他不敢用活物喂它，怕它捕杀活物时引起它的愤怒；不敢用整个的动

物喂它，怕在它撕裂整个动物时引起它的愤怒；知道它什么时候饿，什么时候饱，不触犯它的怒心。虎与人虽然异类，然而它却亲近饲养它的人，就是因为饲养者能顺从它的天性。所以被它吃掉的人都是违逆它的天性的。

“那爱马的人，用筐盛马屎，用大蛤壳盛马尿。偶然间有只牛虻叮在马身上。拍打牛虻是在马不在意的时候，而马却咬断口勒，毁掉笼头，挣碎肚带。那个人本意在于爱马，而这种爱的结果却是适得其反。你说可以不谨慎吗？”

在这个故事中，庄子对现实那种“逃避”的意识更为明显。庄子揭露了统治者的残暴，但他不主张人们去抗争，而是主张人们要随顺和迁就统治者。要了解他们的天性，以顺从他们，避免违逆了他们，而触犯他们的怒心。可见，庄子选择了一种为了不危害自身而去逃避的态度。

接下来通过写一棵因为没有用处而不被砍伐的土神栎树，表达了庄子认为无用才能避免受到祸害，有用就会不安全，因此，无用就是大用的观点。

纵观全篇，《人间世》主要讲的是庄子的处世哲学。要排除一切杂念，使内心完全空虚，这样就能随遇而安，不用智谋，不用感情。他强调人不要有所作为，因为无用才能免祸，就像成材的树会被砍伐，不

成材的树倒能存活下来，残废人可以免于服兵役、服劳役，还能得到救济。这些观点，表达了庄子身处于战乱的社会而无可奈何、仅求避开祸害的痛苦心境。所以，尽管文章中也有对统治者的横暴、民生涂炭的揭露和谴责，表现了愤慨的心情，但他总的态度是消极的，而消极逃避，对所有事情听之任之，这实际上是庄子对当时的社会现实的一种妥协。

5

《德充符》以义名篇。“充”，充满，充实，完美。“符”，象征，标志。“德充符”，即道德完美的标志。德能充实于内在，物能充实于外在，从而使内在与外在相符合。《德充符》篇主要说明了庄子的道德观。篇中写王骀、叔山无趾、申徒嘉、支离无X、瓮X大癭等形体残缺而道德充实的人物，以反映庄子对道德的看法。

通过王骀、叔山无趾、申徒嘉、支离无X等身残而德全的人，说明了只要道德完美，即使肢体残缺、模样怪异的人也有内在的魅力，成为人们的榜样。庄子所认为的道德完美在于领悟永恒不变的大道，用齐

一的观点去看待万事万物。形骸并不重要，而德才重要，其关键在于能真正做到忘形、忘死，不为外物所累，从而达到忽视形骸而取德。

当“无可奈何安之若命”时，反映了庄子的定命论思想。通过鲁哀公与仲尼的对话，着重说明“德不形”，主张一种不存在的“存在”的观点。在德不需要，不可以认识的观点中，也反映了庄子的不可知论。卫灵公、齐桓公看中了支离无X和瓮大癭而喜欢他们，在于说明卫灵公与齐桓公把德之长放在心上，而形骸之丑是无所谓的，但是这都还不算是圣人。圣人是“恶用德”的，一切都不需要，最后是“有人之形，无人之情”，没有彼此，没有死生，任其自然无为的虚无主义，才是庄子希望的境界。

在本篇中最能表达出主要意思的那一节是这么写的：

鲁哀公向孔子问道：“卫有一位长相丑陋的人，叫做哀骀它。男人与他相处，眷恋而不能离开他。女人见到他，就请求父母说：‘与其做别人的妻子，不如做哀骀它的妾。’这样的女子已经有十多位了而这样的事还没有停止。从来没有听说他提倡过什么，只是经常在附和别人罢了。他没有统治的权位而能够拯救别人的死亡，也没有积蓄俸禄可以填饱别人的肚子。反而以丑陋的容貌使天下人都惊骇，只应和而不倡导，

智慧并未显扬四方，然而他却因此使无论男女都聚合在他的跟前。这样的人必定有与一般人不同的地方。我把他请来一看，果然是一个以丑陋惊骇天下的人。他和我相处，不到一个月，而我已经察觉到他的为人了。不到一年，我就信任他了。没有宰相的时候，我想把一些大事交给他，他却非常淡漠，视若无睹，而到后来才答应下来。他对于权位从来不放在心上，或拒绝或辞去，非常随便。我感到很羞愧，终于把政权托付给他。不久，他离开我走掉了。我感到非常忧伤，若有所失，好像在这个国家里虽然很富有，可是再也没有可以使我感到快乐的人了。他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呢？”

孔子听了，回答鲁哀公说：“我也曾去过楚国，碰巧看到一群小猪在吸吮着刚刚死去的母猪的乳汁，不一会儿就惊恐起来，都逃跑开了。因为母猪看不到小猪，小猪得不到自己的同类。小猪看它的母亲，不是爱它母亲的形体，而是爱它主使形体的精神。

“现在哀骀它不说话就能使人相信，没有功业就能使人亲近，能使别人把自己的政权交给他，还怕他不接受。这一定是个德性完善而又不表露于形体的人。”

鲁哀公说：“什么叫‘才全’？”

孔子说：“生死存亡，贫穷富贵，赞贤与毁不肖，饥渴冷暖，这都是事物的变化，天命的运行。犹如日

夜轮转，而智慧不能测试它们的起始。因此，不值得一以此来扰乱德性，不可以侵入心灵。使心境和谐快乐；畅通而不失其怡悦，使自己日夜一刻不停地和万物共处在像春天一样的和乐之中。这样，顺应外物而在心中产生的平和喜悦的气质，就叫做‘才全’。”

“ 什么叫做‘德不形’？”

孔子说：“最平的水面，可以成为我们取法的标准。内心平和，就不会被外在事物所动摇。德就是以修养功夫合其本体。所谓‘德不形’，就是万物都不愿意离开它。”

几天以后，鲁哀公告诉闵子说：“开始，我以为我居于君王的地位统治天下，掌握治理臣民的纲纪，担忧、考虑臣民的生计，就自以为是通达治理的道理了。现在，我听到圣人的言论，我担心自己有名无实，轻率地使用自己的躯体，而危害自己的社会。我和孔子，并不是君臣，而是以道德相交的朋友。”

在这个故事里，通过写哀骀它没有权势、没有利禄、没有容貌、没有言辩，但仍具有内在的魅力，受到鲁哀公、孔子，以至人民的赞赏、倾慕和爱戴。因为他是“全德”之人，他虽然不宣讲道德，也无所作为，但内在道德完美，合乎天道，使人心服。在这里，庄子还进一步指出，道德完美的标志不仅不在于形体，而且不在于智慧、情感，甚至连自己道德修养的动机

也要完全忘却，真正做到是非好恶，顺于自然。

6

《大宗师》以义名篇。“大宗师”的“大”就是老子的“强为之名曰大”的“大”。大在这里指道。“宗”就是老子说的“为万物之宗”的“宗”，即万物的主宰。“师”就是天地万物所效法。所以，《大宗师》是庄子对老子道的思想的发挥，写了真人体悟道的境界，其主旨是讲道是万事万物的主宰。

本篇的内容比较多，主要有：首先描述古之真人是什么样的：忘怀于物；淡情寡欲；不计生死，随物而变，应时而行；天人合一。接下来写了死生有命，日夜由天，人不能有所干预，在人任由天道支配，把人生，毁誉看破，无所谓得失，安顺于生死。然后是庄子关于道的简略而全面的描述。第四部分写了体道的过程。后面还有的部分写了“坐忘”和体道方法，等等。

在庄子看来，只有真人才能真正认识道。道的性质是：

“有情有信，无为无形；可传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见；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

帝，生天生地；在太极之先而不为高，在太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为老。

意思是：道是客观存在的，又是无为无形的；可以心传而不可以口授，可以领悟而不可以认识；自己为本，自己为根。没有天地之前，从远古以来就存在了；使鬼神变成了神灵，产生天地；它在太极之上不算高，在太极之下不算低，在天地形成之前产生不算久，年代比上古长也不算老。

紧接着又写了道的作用：

狝韦氏（狝韦氏：传说中的古代帝王。）得之，以挈天地；伏戏氏得之，以袭气母；维斗（维斗：北极星。）得之，终古不忒；日月得之，终古不息……

意思就是：狝韦氏若得了道，用它开辟天地；伏戏氏若得了道，用来合阴阳元气；维斗得了道，就能永远不弄错星位；太阳和月亮得了道，就能始终运行而不停止……

总之，道在天地万物形成之前产生，自己为自身的根和本，它不依赖于其他任何事物而客观存在。而且，道的作用是非常巨大和神奇的，它能使任何得到它的人或物做成任何事情，哪怕那是看起来非常艰难的事情。

就因为道生天地万物，主宰一切，所以它是万物的“大宗师”，也就是“天道”，而天道的体现者是

“古之真人”。在文章中对古之真人的描绘是：看破生死，生而不欢，死而不忧，睡着了不做梦，醒来时无忧虑，登高山不害怕，入水中身不湿，入火中不觉热，严肃时像秋天，温和时像春天，喜怒和四时相通，与外界事物协调一致，又随之变化无穷，与人相处很融洽而又不结帮成伙，性格坚定而又没有棱角；胸怀空虚恬淡而不浮华……总之，他达到了与自然融为一体、与天道合一的境界，这是庄子所标榜和追求的最高境界，而其实这只能是一种幻想，企图使自己置身于当时混乱、昏暗的社会之外。

7

《应帝王》以义名篇。“应帝王”，回答关于帝王治理天下的问题。帝王，是指不去自任帝王而统治天下。本篇主要是庄子关于社会政治的理论，其主旨在于要施行无为的政治，回复到原始社会的浑沌状态。

本篇一共分成七节。第一节描绘了理想的统治者纯真质朴，不用巧智。第二节里，庄子主张统治者不要主观行事，强作妄为，而要“正而后行”（意思为：先是正己而后才能推行敦化），让人们顺其自然。第

三节仍然讲的是顺乎自然的种种方法。第四节讲明王治理天下时，对天下百姓施加影响而又不露痕迹。第五节通过神巫给壶子看相的故事，说明测知人的生死寿夭的不可信与失败，英明统治者应该虚己无为。第六节讲统治者不要滥用才能智力与技巧，而要虚心若镜。第七节通过浑沌的故事说明了统治者若是强作妄为就会引起的不良结果。

在本篇中通过阳子居与老聃的对话，表达了庄子无为而治的社会政治观点。故事写道：

阳子居（阳子居：人名，即指杨朱，道家学派的人物，先秦古书中多称他为杨子或阳生、阳子居。杨朱，魏国人，主张为我。）见老聃，说：“在这里有一个人，他聪敏强悍，对事物看得透彻明白，学习道勤奋不知疲倦。像这样的人，可以和贤明的圣王相比吗？”

老聃说：“以这样的人跟圣人相比，就像胥吏不断变更治事为技艺所累，操劳形体扰乱心神一样，况且虎和豹因为皮毛的花纹而招来猎人，猿猴因为敏捷，狗因为会捉狐狸才招来被系上绳索，像这三种动物也可以和贤明的圣王相比吗？”

阳子居惊恐地说：“请问到底什么叫做明王之治？”

老聃说：“明王治理天下，功德覆盖天下，好像不归自己；化育万物而人民并不感到依赖他；得到功劳而不去称举表白，使人各得其所，而自己却站在不

可识测的境地，与虚无之道同游。”

在文章的最后，庄子通过浑沌的寓言故事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了治理社会的有为之害和无为之好。

南海之帝为倏（虚设的神名。），北海之帝为忽（忽：虚设的神名。），中央之帝为浑沌（浑沌：虚设的神名。）。倏与忽时相与遇于浑沌之地，浑沌待之甚善。倏与忽谋报浑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窍以视听食息，此独无有，尝试凿之。”日凿一窍，七日而浑沌死。

译文：南海的帝王叫倏，北海的帝王叫忽，中央的帝王叫浑沌。倏和忽时常在浑沌的地方见面，浑沌款待他们特别好。倏和忽就共同商量如何来报答浑沌的美德，说：“人们都有七窍用以看、听、吃喝、呼吸，惟独浑沌是没有的，我们试着给他凿成七窍吧。”于是，他们一天凿成一窍，凿到第七天浑沌就死了。

通过这个故事，说明了治理社会有为不如无为，批判了有为的法治政治，宣扬了顺应自然的无为政治。

本篇的主旨是无为的政治主张，继承了老子的无为而无不为的思想，批判了各家各派的政治观点，也反映了没落阶级虽愤慨但却无能为力的状况。

二、《外篇》

《外篇》15篇，是《内篇》的补充和发挥，观点阐述得更为明确和具体，对丑恶现实的愤慨表现得更为强烈。这可能由于其中有部分作品的作者是庄子的后学，他们生当战国晚期甚至秦汉之际，战争更为激烈，生活更为痛苦，所以文章中所反映出来的感情也就更加强了。

《外篇》的15篇为：《骈拇》、《马蹄》、《箠》、《在宥》、《天地》、《天道》、《天运》、《刻意》、《缮性》、《秋水》、《至乐》、《达生》、《山木》、《田子方》和《知北游》。

《知北游》取篇首的三个字为题。知，人名。北游，往北方游历。本篇写了八个寓言，都是通过问道来论述道。这是一篇专门讨论道家的本体论的文章，反复描述了万物的本体——“道”是虚无的，又是无所不在，庞大无边的，它产生了万物，也支配着万物。本篇中提出了“通天下—气耳”这个有名的命题，认为天下万物的种种变化都是“气”的作用；又提出了“臭腐复化为神奇，神奇复化为臭腐”的观点。由于道是虚无的，因而对道不能问，也不能说，也不能见，

无言无为才能得道。老子以“无”、“有”作为道的别名，本篇在“无”之上更提出了“无无”，意即绝对的虚无。在本篇中对道的解释比《大宗师》中说得更加具体了一些。

《天地》、《天道》、《天运》等篇，讲了天道与人道、君道的关系；阐明道是自然的，是不断发展变化的，顺之者昌、逆之者亡。如孔丘之徒死守《六经》，宣扬仁义，结果到处碰壁；他们至死梦想恢复两周的繁盛，有如陆地行舟。具体每一篇的主要内容为：

《天地》篇论述了君主应当具备什么样的道德和如何进行道德修养。作者认为君德就是天德，君主应该是有最高尚的道德，成为天道的体现者，这就是以历史上最原始时代的君主为榜样，做到无为无欲，天下自自然然就会太平了。

《天道》篇中“天道”的意思为自然的规律。本篇的中心是论述天道以及天道与天道的关系。天道自然无为，帝王都应该效法天道。同时人道有为也不能废除。无为是君道，有为是臣道；天道有尊卑先后，人道亦应有尊卑先后。本篇作者还从天道的秩序来论证社会上人伦秩序的合理性，这说明作者虽然在理论上坚持了道家无为的总原则，但实际上对道家学说已经有所修正。

《天运》中所论述的内容与《天道》、《天地》

有部分相近。天运，自然的运转。本篇着重说明天道就是自然之道，是不断变化发展的。顺着自然的变化就可以取得成功，违背自然的变化则要闯祸。篇中强调变化发展，反对固执旧说，而孔丘之徒固守六经所宣扬的仁义忠信的旧理论，三皇五帝的老经验，结果是到处碰壁。不过篇中宣扬的仍是复古主义，认为从黄帝到夏、商、周的发展可以说是一代不如一代的。

《外篇》中这几篇所持的这种政治要“应时而变”的观点，与《内篇》中所论的完全弃绝政治的观点已经有所不同。这几篇中的主张君道无为、臣道有为和肯定人伦秩序的合理性等的论述，其实在一定程度上是自相矛盾的。与《内篇》相比较，从《外篇》中可以看出庄子学派的发展变化，受到儒、法等家学说的某些影响。

《骈拇》、《马蹄》、《箠》、《在宥》、《缮性》、《至乐》、《达生》和《山木》等篇，是讲人性、养性等问题的。篇中认为人性是有自然的天性，凡仁义、礼乐、名利等等都是多余的，无用的，甚至是有害的。例如马，用蹄子践踏霜雪，用毛抵御风寒，吃草饮水，随意举足跳跃，这是马的天性。伯乐（伯乐：古之善相马者。一说为春秋中期秦穆公之臣，以善相马而闻名。或以为此人名孙阳，字伯乐。一说为春秋末年晋的大夫卞无正，又名王良，字伯乐。）却说他善于训

练马，用烧红的烙铁给马打上火印。剪齐马的鬃毛，修刻马掌，给马戴上笼头。嚼子的约束，加上后面有鞭子的威胁，这样马的天性就失去大半了！仁义礼乐残害人的天性就跟这一样。《 箠》中写道：人们束紧口袋，锁牢箱柜，在于防盗。可是，大盗把口袋、箱柜一起拿走，还生怕束得不紧、锁得不牢。这样一来，本来是用来防盗的手段不就成了为盗贼方便而设的吗？田成子（田成子：又称田常、陈恒，齐大夫，成为其谥号。其七世祖敬仲为陈国贵族，后移居齐国为大夫，食邑于田，故以田为氏。鲁哀公十四年（公元前481年），田成子杀齐简公，立简公之弟骞为齐侯，

是为平公，从此操纵齐大权，齐侯不过是个傀儡，名存实亡。）窃得齐国，连同治理国家的“圣人之法”一起盗去，所以能够安然无事。由此看来，“圣人之法”岂不是为田成子这些人的方便而设的吗？又进而指出，圣人提出治理天下的办法，善人、恶人都可以用，善人用来做好事，恶人用来做恶事，而天下恶人多，善人少。所以用这套方法对天下人来说害多利少，应当打碎。其次，指出当今社会一切文明成果皆被大盗窃走，变成了维护他们私利的工具。因此，只有绝圣弃知，摈弃一切文明成果，才能从根本上改变这种不合理状况。因此，本文作者指斥圣人提倡仁义

实际上是给大盗做了帮凶，所以发出“圣人不死，大盗不止”的呼声。《在宥》篇中说：夏、商、周三代以下，天下大乱，君主都凭借酷刑进行统治，受刑的人到处都是。而儒墨之徒宣扬仁义，实际上是在强化统治人民的工具而已。因此篇中得出结论：君主“莫若无为”。显然是以人性自然论为基础的“无为”政治论。

无为而治天下，是对统治者而言的，至于个人在这样的社会里应该怎样生活下去呢？《山木》篇讲道：庄子看到山上一棵长得很繁茂的大树，伐木人却认为它没有用处而不去砍它，这棵树因此存活了很久。庄子下了山，住在朋友家里，老朋友让仆人杀只鹅款待他。仆人问：两只鹅，一只会鸣，一只不会叫，杀哪只？主人说，杀那只不会叫的。树“以其不材得终其天年”，而鹅“以不材死”，这就说明材与不材都具有两种不同的命运。从而庄子认为，生活在当时那样的战乱社会中，只有处于成材与不成材之间，才能免祸。但这样在夹缝中过日子是非常痛苦的，而且仍然还是有一点儿危险，所以最后提出，掌握了天道就能逍遥自在，没有什么东西能伤害到自身等等。

《刻意》篇中对隐居、游学、做官、导引养生（导引：古代一种养生术，通过调节呼吸和一定的姿态动作，以通畅血气，增进健康。后代方士加上神秘

色彩，把这种养生术说成是修炼成仙之术。)等等都做了否定，同时强调要忘怀一切，恬淡无为，使精神纯粹，顺乎自然，这样才合乎天道，这才是养神最正确的方法。

《至乐》和《达生》两篇提出，人们应认识到疾病死亡是自然规律，要抛弃对名利地位的追求，要慎于饮食；同时还要排除一切杂念。这样，就能达到最愉快的境界。《达生》篇讲了纪子为齐国君王训练斗鸡的故事，说是经过他一步步的训练，鸡变得没有傲气，没有反应，到后来就像个木头鸡似的，结果却没有一只鸡敢跟它斗。这个故事意在说明：人也要做到像纪子训练斗鸡一样，没有好胜之心，不为外界事物所动，才能无往而不胜。

以上举的各篇都是对《内篇》的补充和发挥。这里应该指出这么一点：《庄子》里的不少文章，主要是通过故事和譬喻来表达作者的观点，但是缺乏真正的切实的论据。像无为而天下大治，掌握天道就能逍遥自在，无好胜之心就能无往而不胜，等等，这些很大程度上都仅仅是主观幻想而已，无法实现，当然也就提不出真实有力的根据来了。

不过，《庄子》一书中关于客观事物的矛盾及其变化的认识，具有丰富的辩证因素，却是不容抹煞的。《秋水》篇即是如此。《秋水》是《外篇》中，也是

《庄子》全书中的名篇之一。该篇讲了七个寓言，其中最脍炙人口的是“河伯与海若”的故事：黄河之神河伯，由于黄河水面宽阔得站在岸边都分辨不清对岸的牛和马来而洋洋自得，认为天下水的壮观都集中在自己身上。但等他到了北海，看到海水汪洋无际，不禁感到惭愧，并向北海之神海若讲了自己认识的转变。海若表示赞许地说：人们的狂妄自大是受了环境和眼界的限制，现在你认识到了自己的不足，就可以同你讲论大道了。北海之水是天下最大的水，但我从不为此自傲，因为北海在天地间不过像泰山上的一块小石、一棵小树，中国在海内就像大粮库中的一粒米，人只是万物中的一种，人类与万物相比不过像马身上的一根毫毛，所以五帝、三皇、儒家、墨家所争的，也不过是在这样渺小范围之中的微不足道的小事而已。他们以此自夸，不也像你原来因水大而自豪吗？

以上似乎谈的只是“人外有人，天外有天”的道理，告诫任何人也不应该以己之长而骄人。其实这只是个开头，下面则申述了一系列哲学理论：时间和空间都是无穷的。一切事物的大小都是相对的：毫毛的尖端不是最小的，天地也不是至大无穷的；从小看大，会感到没有尽头；从大看小，则会感到小得看不清；世间万物的容积既有无穷大又有无穷小。时间没有止境，而且永在流逝，毫不停留；事物的界限也随着时

间、空间的变化而改变。《秋水》篇反映出作者的哲学思想丰富而精深，它已经接触到宏观世界和微观世界的问题，而且出色地论述了事物的相对性和辩证关系。这些是对《内篇》的具体发挥。

三、《杂篇》

《杂篇》11篇，是庄子后学对庄子思想的继承和发挥。宣传无论是修身养性、为人处世以至治理国家，都要“纯任自然”，要去掉是非、善恶、爱憎之心，不要贪欲，不争斗，不要追逐名利，要忘掉一切，连同自己也要忘掉，等等，是这些篇共同的指导思想。各篇从不同角度阐明这一主题。

《杂篇》中包括：《庚桑楚》、《徐无鬼》、《则阳》、《外物》、《寓言》、《让王》、《盗跖》、《说剑》、《渔父》、《列御寇》和《天下》。

《徐无鬼》篇讲：战国时期魏隐士徐无鬼，向君王魏武侯介绍了相马相狗之术，说最好的狗和马都是精神内守而专一的，而下等的狗只知道贪吃，以此作为譬喻，来劝说魏武侯去掉嗜欲、好恶和爱憎之心，而要“修胸中之诚以应天地之情”，即无欲、顺应天

然。

《则阳》篇讲魏贤人戴晋人为劝止魏惠王（魏武侯之事）伐齐，讲了这么一个寓言：蜗牛的左角上有个国家叫“触氏”，右角上有个国家叫“蛮氏”，两国为了争地盘而打起仗来，战争激烈，死伤有好几万。如果从宇宙无穷来看，天下之大，其中有一个魏，魏中有一个都城大梁，大梁里才有大王您，大王和蛮氏不是一样吗？文章中的意思是说：诸侯之间的争战，在广阔无边的宇宙中是微不足道的，有如蜗牛两角之争，不值得为此伤人害己，所以应该去掉争斗之心。

《盗跖》篇取一人名为本篇题目。盗跖：春秋末年的农民起义领袖。），古时名叫跖的大盗。本篇通过“无足”（无足：假托的人名，意思是不知满足。）和“知和”（知和：假托的人名，意思是知道适于清廉和顺的人。）的问答，破除了儒家学说为代表的名利观念。作者还通过盗跖批驳孔丘的寓言，说明圣人与盗贼没有多大区别，都是追逐名与利之徒，而人生如白驹过隙，因此应该以快活长寿为目的。追求名利对身心大有危害，只有知足，与人无争，使心性敦厚朴素，才是安乐长生之道。

《列御寇》篇中写了一系列故事。其主旨在于说明只有做到虚无、任其自然，才是真正懂得大道。如果一味表现自己，任用巧智，居功自傲，得利忘形，

就迟早会带来祸害。作者将因为得宠于君王而富贵者比作给君王舐痔者，反映了作者对名利地位的鄙视。

《寓言》篇从题目和第一段内容来看，作者自叙了《庄子》的写作特点，如寓言、重言、卮言。从全篇来看，仍是讲解学道的态度和方法，如要抛弃勤志服知之心；要忘禄忘亲，要看破生死，要任其自然而不问其所以然，要态度谦虚，不可傲慢。

《让王》篇主旨在于阐明作者轻物养生，无为而治的思想。让王，辞让王位。本篇通过几个让王的故事，说明治身为本，治天下为末，而为了宝贵权位危害身心，则是本末倒置。文章中宣扬安贫乐道、洁身自好，并用借古讽今的手法，充分表现对当时现实的不满。不过这种不满往往是从仁义的角度出发，其逃避现实的做法与《内篇》中讲的游世哲学也有比较大的区别，因此，也有学者认为《让王》篇不是庄子本人所作。

《杂篇》中也有对现实的黑暗面和统治者标榜仁义的虚伪面的揭露和抨击。如在《庚桑楚》篇中作者指出：“天下之所以大乱的根源必定是产生了尧舜之后，它的最终恶果将出现于一千代之后。一千代以后，一定会出现人吃人的同类争斗的惨剧。”这个论断深刻地揭示了伴随着私有制的建立而产生的压迫剥削所造成的罪恶。在《盗跖》篇中，假借盗跖之口，责骂

孔丘是用虚伪的仁义迷惑天下各诸侯国的君主，以窃取荣华富贵。盗跖当面痛斥孔丘说：“天下的强盗没有比你再大的了，可天下人为什么不把你叫做‘盗丘’，反而把我叫做‘盗跖’呢？”并且形容孔子听了盗跖的话以后，叩拜了盗跖，急忙跑出门外，驾上车，马缰三次脱手，眼神茫然，面色如灰，低头按着车轼，几乎不能喘出气来。这里所讲的显然是纯属虚构的寓言，完全不能作为评价孔子的依据，但是文章中对假借仁义之名以欺骗天下的行径痛加贬斥，倒是一针见血之论，因为这种伪善在当时的阶级社会中是屡见不鲜的。

《杂篇》的最后一篇，也就是《庄子》全书的最后一篇的《天下》篇，题目是取篇首二字而成。《天下》篇可以看成是一篇哲学史性质的论文或一部简明的先秦哲学史。本篇作者站在庄周学派的立场上，按照学术发展的过程也就是道术分裂为方术的过程的学术史观，对几家重要学派进行了分析评判。作者认为古代的道术是最完美，最纯正的，它无所不包，体现在一切方面。而后世的学者各得其一端，各执己见，自以为是，如儒、墨、法等各个学派就各自宣扬自己派别的主张，标榜自己的学说是学术的顶峰，可是实际上只是一方之术、一管之见，因此道术被他们弄得支离破碎了。但是，各家之说在不同程度上还是反映

了道术的某部分。于是，作者根据各个派别与道术的关系，从远及近地列举了墨翟（墨翟：战国初年鲁国人，墨家学派的创始人。）禽滑厘（禽滑厘：墨子的弟子。）宋钎、尹文（尹文：人名，姓尹名文，齐国人，稷下派人物，著有《尹文子》上下篇。）彭蒙（彭蒙：齐人。）田骈（田骈：齐人。）慎到（慎到：赵人。）关尹（关尹：为春秋函谷关令，以官职为姓，称关尹，又称关令尹。据《史记》记载，老子西去至关，关令尹让他著书上下篇五千言。在《庄子·天下》中，将关尹、老聃列为同一学派。）老聃等诸家说，并对每一家的学说进行了比较详细的分析。作者对每个派别的学说都首先肯定了他们反映了道术的某些方面，然后批评其不足的地方。指出前面三家还是外在于道术，而到了关尹、老聃才称得上是得道的博大真人。最后作者认为庄周学说才是当时学术的高峰，恢复了古代道术的面貌。作者认为庄周学说的要义在于“独与天地精神往来，而不傲倪于万物。不谴是非，以与世俗处”（意为：惟独与天地精神往来而不轻视万物，不谴责谁是谁非，以此和世俗相处）。还称赞他对于“道”的论述广博透彻而又精深，对于“道”阐述得周密妥贴，合乎天道，对不断变化着的事物的理论分析也永无止境。本篇还评说了《庄子》一书的写作笔法风格。《天下》篇对庄周及其思想的评价充

满了赞美之词。总之，《天下》篇不仅是研究先秦诸子思想的重要参考文献，更是研究道家思想发展变化的重要依据。

此外，《杂篇》中的有些篇混杂有其他学派的思想，而与《内篇》的观点和论述相抵触。可见，战国至秦汉之际，在由分裂走向统一的历史进程中，各学派互相渗透，各种思想交错融合的倾向，因此，《杂篇》可以说是非一时一人所作。

四、寓意深刻 文字优美

先秦诸子行文各有其妙处，有如百花竞放，《庄子》文章在这百花园中恰如群芳中的一株奇葩。它思想深湛、想象奇幻，气势磅礴，神采飘逸，形象动人，词藻秀美，充满了浪漫的色彩和浓郁的诗意。

关于《庄子》一书的文学成就，首先应该提到的是寓言。“寓言”之名最早就是出现在《庄子》一书中，书中专门有《寓言》一篇，篇中说“寓言十九”，即是说全书中有十分之九是寓言。因为他认为当时天下人都浑浑沌沌，不能同他们郑重其事地讲大道理；同时，寓言故事又比较简单易懂。所以便采用寓言这

一巧妙生动的叙述方式来阐明自己的各种思想与主张。

《庄子》寓言的想象力是十分惊人的，上天下地，神洲八极，驱使万事万物，构成奇诡的故事，把人引入神奇的世界。比如《逍遥游》中写的大鹏雄飞万里，藐姑射山神人遨游天外，都体现了这一特点。再如“任公子钓大鱼”的故事（见《外物》篇），讲任国公子用巨大的鱼具和五十头牛的肉当钓饵，坐在会稽山顶，钓东海的鱼，整整一年都一无所获。有一天，一条大鱼吞食了鱼饵，没入大海，奋力挣扎，掀起巨大如山的白浪，大海震荡怒吼，震惊千里。任公子把这条大鱼钓起来后，切碎晾干，分给人们，使从浙江以东到湖南九疑山以北的人吃够了这条鱼的肉。这个故事极度夸张，构思奇特，十分出乎常人的意想，还给人以启示：有远大理想和过人才能而不急于求成的人，才能大有作为。

《庄子》寓言还善于描写事物，雕琢众形，精巧入微。如《养生主》中对庖丁解牛高超技巧的描写，细致生动，神态毕现，动人心魄。在《秋水》篇中把坎井之蛙坐井观天还自鸣得意的神情动作描写得淋漓尽致，可笑又可怜，使读者不由得联想到那些见识浅陋而却又妄自尊大的人们。最突出的是《奇物论》中对风的描绘：大地吐气，其名为风。它一发作，就使万窍怒吼。山窝里的坑洼，大树的洞穴，千形百状，

有像鼻孔的、像嘴巴的、像耳朵的、像钟的、像杯子的、像石臼的、像深池的、像浅坑的，风一吹起来，它们就发出千声万响：怒吼声、咆哮声、斥责声、吸气声、喊叫声、号哭声、欢笑声、鸟鸣声。风在前面唱，它们在后面和。清风就小和，暴风就大和，狂风停止后则万窍无声，而树枝还在余风中轻轻摇荡。庄子把无形的风描写得如此具体、生动、变化多端，使人如闻其声，如见其形。而且整段描写富有节奏感，像一支非常美妙的乐曲，起得猛煞得急，中间千变万化，结尾余韵袅袅。这可以说是给以后写物的文章创下了范例，成为宋玉《风赋》的先声。

《庄子》更擅长运用寓言进行讽刺。对浅薄无知的小人进行善意的讥笑，如在小雀与大鹏、河伯与海若、井蛙与海鳖的对比描写中，把小雀、河伯和井蛙的少见多怪、无知狂妄的神态刻画得惟妙惟肖。对有些人和事则进行鄙薄的嘲弄，例如在讥讽惠施留恋大梁相位就像鸱鸢守住死耗子生怕被鹓（鸱鸟）抢去一样可笑；把当时诸侯之间频繁的兼并战争比作蜗牛头上两角之争，鄙薄这些战争都是毫无意义的；在《列御寇》篇中，写了一个“舐痔得车”的寓言：

宋国使臣曹商出使秦国，秦王很喜欢他，赏了他近百辆马车。他回来后向庄子夸耀，庄子说，听说秦王得了疾病，叫医生来治，并且规定，能治好痛疽的

可得到一辆马车，能给他舔疮的可以得到五辆马车，治的病越肮脏卑下能得到的马车就越多。然后接着问曹商是不是给秦王舔疮了，要不然怎么能得到那么多的马车。这则寓言对利欲熏心的无耻钻营之徒的讽刺挖苦，真可谓入木三分。

《庄子》的寓言内容奇妙，含义深刻，变化多端，嬉笑怒骂皆成文章，而且数量众多，全书一共有寓言大约二百则，真可谓寓言宝库。称庄子为寓言大师，当非过誉。

庄子才华横溢，行文汪洋恣肆，奇诡飘逸。在语言上表现为众彩纷呈，变化无穷，所用词汇如万斛珠泉，随地涌出。

为了使他的寓言生动感人，思想表达得准确深刻，庄子创造了许多具有独创性的新词。比如他把旋风叫做“扶摇”；又用“羊角”一词形容它，非常形象贴切。他把空气中飞动的游气叫做“野马”，称大地为“大块”。夸张动物之大为“吞舟之鱼”和“函（含）车之兽”。用“犹然”形容笑，用“泠然”形容轻快，用“栩栩然”形容生动，用“欣欣焉”形容高兴，再如“澡雪”（意为洗净），“条达”（意为顺畅），“散人”（意为不成材的人），“火驰”（意为飞跑），“流遁”（意为逃避），“淑诡幻怪”（意为奇异荒诞）等等，不胜枚举。

《庄子》创造的众多词语丰富了祖国的文学语言的宝库，为历代作家所赞赏和袭用，有许多词语仍然为现代人们所使用。比如逍遥、果腹、孟浪、雀跃、猖狂、隐约、跳梁、雕琢、溢老、天年、天机、臃肿、蜷曲、浑沌、鼓腹、嚆矢，等等，经常被人们用在口语或书面语言中。

《庄子》的奇妙寓言和生动词语在长期传诵中形成了许多脍炙人口的成语。如：鹏程万里；越俎代庖；大相径庭；栩栩如生；游刃有余；踌躇满志；不见全身；刃发若新；薪尽火传；安时处顺；螳臂挡车；相濡以沫；善始善终；不可言传；得心应手；吐故纳新；望洋兴叹；粟米太仓；推舟于陆；东施效颦；井蛙之见；呆若木鸡；送往迎来；亦步亦趋；失之交臂；天高地厚；每下愈况；得鱼忘筌；得意忘形；捉襟见肘；分庭抗礼；不近人情；求之不得；孟浪之言；莫逆之交；化腐朽为神奇；索我于枯鱼之肆；君子之交淡如水，小人之交甘如醴；等等，至今尚为人们所引用。

为了生动地体现出丰富而神奇的想象，以透彻说明自己的论点，庄子调动了比喻、拟人、夸张、衬托等多种修辞手段。各种比喻在书中随处可见，而且寓言本身就是一种丰富多彩、寓意深广的比喻，它以小喻大，以近寓远，以物寓人，以事寓理。庄子还赋予千百种事物以人的性格，如小雀、井蛙、海鳖以至河、

海，都使之具有人的思想、感情、动作和语言，把它们的神情描写得栩栩如生，耐人回味。夸张的手法也经常运用，除了前面讲的北海鲲鹏，任公子钓鱼东海，庖丁解牛外，还有“匠石运斤”的故事（见《徐无鬼》篇），说的是一个姓石的匠人，把斧头抡得呼呼地带着风，向郢都人鼻尖上那像苍蝇翅膀那样薄的白灰砍去，白灰被削得干干净净，而鼻子一点儿都没有被伤着。这真是神乎其神，令人惊叹，夸张手法竟运用得如此熟练而巧妙。

有的文章还综合运用了各种修辞手段。如《逍遥游》，一开篇就写出鹏飞万里的磅礴气象，这是一比。又举“杯水芥舟”（一杯水只能飘起用小草做成的船）为喻，指出大鹏高飞也要借助大风之力，这是比中之比。推进一层，讲习惯在小范围内低飞的小雀鸟眼狭隘，故而嘲笑大鹏远飞南海为徒劳。再引出朝菌和螻蛄（寒蝉），大椿树和彭祖等一连串比喻，说明寿命长短都是有限度的。写到这里，又回笔指出大鹏和小雀不过是大小不同，而在受限制、需凭借这一点上是一样的。如此行文，回环多姿，其后再推进一层，由物变到人。从那些有小智小德，自鸣得意的人，谈到超脱荣辱之感的宋荣子，再谈到能御风而行的列子，指出后者仍有所待。这一层内是前后烘托地把论析向前推进。直到这里，才揭明文章主旨：“至人无己，

神人无功、圣人无名”，只有“无待”的人，才能达到绝对自由的境界。写到这里似乎文义已完，却更补一层为证，举出尧让天下给许由而许由不接受的历史传说，更塑造出藐姑射山神人这样一位“无所待”的理想人物，形象地阐明了“逍遥游”的真谛。这篇文章通过一连串寓言，运用比喻、拟人、对比等多种的形象化修辞手段，层层推衍，互为烘托，曲尽其意，最后才点明主旨，使人透彻了解其命意。全文如万里长河，奔流迂回，历尽曲折，终于豁然开朗，归入大海。

其他如《齐物论》、《养生主》、《人间世》、《大宗师》以及《外篇》的《马蹄》、《秋水》诸篇，写法虽有不同，也都各极其妙，众美纷呈：而行文汪洋浩瀚，奇诡飘逸，则是同具的特点。对于庄子这位杰出的语言大师，鲁迅曾称赞：“其文则汪洋辟阖，仪态万方，晚周诸子之作，莫能先也。”（摘自《汉文学史纲要》）

第三章 评 价

在中国文化史上影响最大的学派有二，一是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另一是以老庄为代表的道家。在先秦，除孔孟、老庄外，管子、荀子、商鞅、韩非、宋钊、尹文、墨子等人都有自己的学说体系，不过在秦汉以后都衰微了。儒家以邹鲁文化为中心，注重社会人事，老庄思想则反映了荆楚文化的特点，注重天道自然。在中华民族的精神结构中，一般说来，儒家思想构成其现实层面，道家思想构成其超越的层面，“儒道互补”构成了中国文化发展的内在张力和基本格局。

庄子是道家集大成的人物，他的著作含蕴深广，文采卓绝，在我国古代的思想史和文学史上都占有重要的地位。但在先秦至两汉的数百年间，其人其书都不显赫。战国时期，一些法家曾直接主持变法的重大政治活动，儒墨两派也属“显学”，庄子则因其思想同当时的政治形式格格不入而没有被当时所重视。汉初崇尚老子之学，主要是在一是程度上吸取了无为的思想，以利于贯彻与民休息的政策，恢复被战争破坏的经济；但并非全盘接受老子学说。至于庄子要求人

类社会倒退到原始蒙昧的状态，根本弃绝政治，不要政府，当然是汉王朝无法接受的。汉武帝以来，儒家逐步确立了它在思想学术界的统治地位，道家和庄子就更是相形见绌了。

魏晋南北朝时期，原来统一的大帝国开始变成南北对峙，战祸频繁，政治形势变幻莫测，王朝不断更替。在这社会大动荡中，儒学失去了昔日的独尊地位，而不少士大夫为逃避政治风险，专事玄妙的“清谈”，道家思想就有了他们的理论依据的精神支柱，道家著作于是倍受重视。魏晋时王弼注《庄子》，向秀和郭象等注《庄子》，同时为《庄子》作注的人有几十位之多。一时老庄之学盛行，谈玄论道，蔚成风气。

东汉末年出现道教，奉老子为教主，与儒、佛二教争长。唐朝皇帝姓李，尊老子（一说李耳）为始祖，号太上玄元皇帝，道教势力大盛。唐玄宗时还封庄子为南华真人，尊《庄子》为《南华经》。《南华经》和《道德经》都成为道教的经典。

可以说自魏晋以来，庄学一直有相当稳固的学术地位，并呈现上升的趋势。

庄学中所表现的人生态度、美学思想和思维特征普遍存在于历史文论、画论和文学艺术作品之中。中国的美学思想、绘画、小说、诗词乃至书法、雕塑、音乐，无不体现出一种强烈的庄学精神和风格，其程

度甚至超过儒家的影响。如庄子的道，落实在人生之上，乃是崇高的艺术精神；而他由心斋功夫把握到的心，乃是艺术精神之主体；中国绘画乃是这种艺术精神的特殊产物和典型体现（徐复观《中国艺术精神》）。

庄子的思想和哲学是中国古代隐士思想的总结和发挥，其内在的精神与气质极容易引起历代隐士、落魄文人甚至失势官僚的认同和共鸣，并成为他们孤寂心灵的慰藉。冯友兰在其《中国哲学史新编》中对庄子哲学作过这样的评价：“在历史中的任何时代，总有不得志的人，在一个人的一生之中，总是遇到些不如意的事，这些都是问题。庄周哲学并不能使那些不得志的人得志，也不能使不如意的事成为如意。它不能解决问题，但它能使人有一种精神境界。对于有这种精神境界的人，这些问题就不成问题了，它不能解决问题，但能取消问题。人生之中总有些问题是不能解决而只能取消的。”确实，取消问题也不失为解决问题的一种方法。

庄学作为一种已对中国社会产生广泛影响并且有重要价值的思想体系，对之用现代观念和方法重新加以认识和研究，仍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人类社会经过漫长年代的发展，创造出了灿烂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人们享受到了愈来愈丰富多彩的物质文化生活，然而，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类社会也产生了愈来愈

愈多的问题。如人类对自然界过度的、没有计划的开发利用，已造成了人类自身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的严重破坏，人类和大自然正在走上相互抵触的道路；又如由于现代社会人们过于看重金钱和物质利益，无休止地追求物欲的满足和感官的享受，造成社会关系日益紧张和自我身心失衡。这些问题已开始影响和威胁着人类社会进一步的和谐发展，有识之士已开始关注这些问题，并试图探寻解决问题的途径。如果我们对人类社会曾经产生过的有价值的传统观念和生存智慧予以足够的重视，扬弃其可能导致的一些消极影响的方面，并给予现代意义的阐释和发挥，或许能够帮助人类社会少走弯路，以缓减或匡正当今所存在的种种弊端。例如，庄学中所提倡的顺应自然，“无以人灭天，无以故灭命”的思想，利于我们更好地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又如，庄学中所追求的破除客观条件和心理因素的束缚以实现精神“逍遥”的思想，对于我们更好地认识和处理自身的身心关系，都将有所裨益。让我们专心地聆听一下先哲的思想，或许会启发我们的智慧。